

沧州市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

—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2022-2035年）

第一章 基本情况

第一节 河系概况

一、地理位置

南运河界于东经 $116^{\circ} 49'$ ~ $117^{\circ} 26'$ 、北纬 $38^{\circ} 14'$ ~ $39^{\circ} 05'$ 之间，行政区划分属山东、河北和天津三省（直辖市）。南运河起于卫运河四女寺枢纽分洪闸，流经山东、河北、天津三省市至三岔河口入海河。流经沧州市的吴桥、东光、南皮、泊头、沧县、运河区、新华区、青县等县（市、区）。南运河在沧县兴济镇北穿北排河和子牙新河，与北排河、子牙新河主槽立交，与子牙新河滩地平交。河道为半地上河，主槽明显，两岸堤防完整，河道蜿蜒曲折。本次规划范围为南运河沧州市段，自山东省德州市第三店村北入吴桥县第六屯村南至青县流河段为本项目规划范围，河长 216km。

捷地减河为南运河分洪道之一，上起沧县捷地村分洪闸，下至黄骅市歧口经高尘头挡潮闸入海，全长 87.8km。具体规划位置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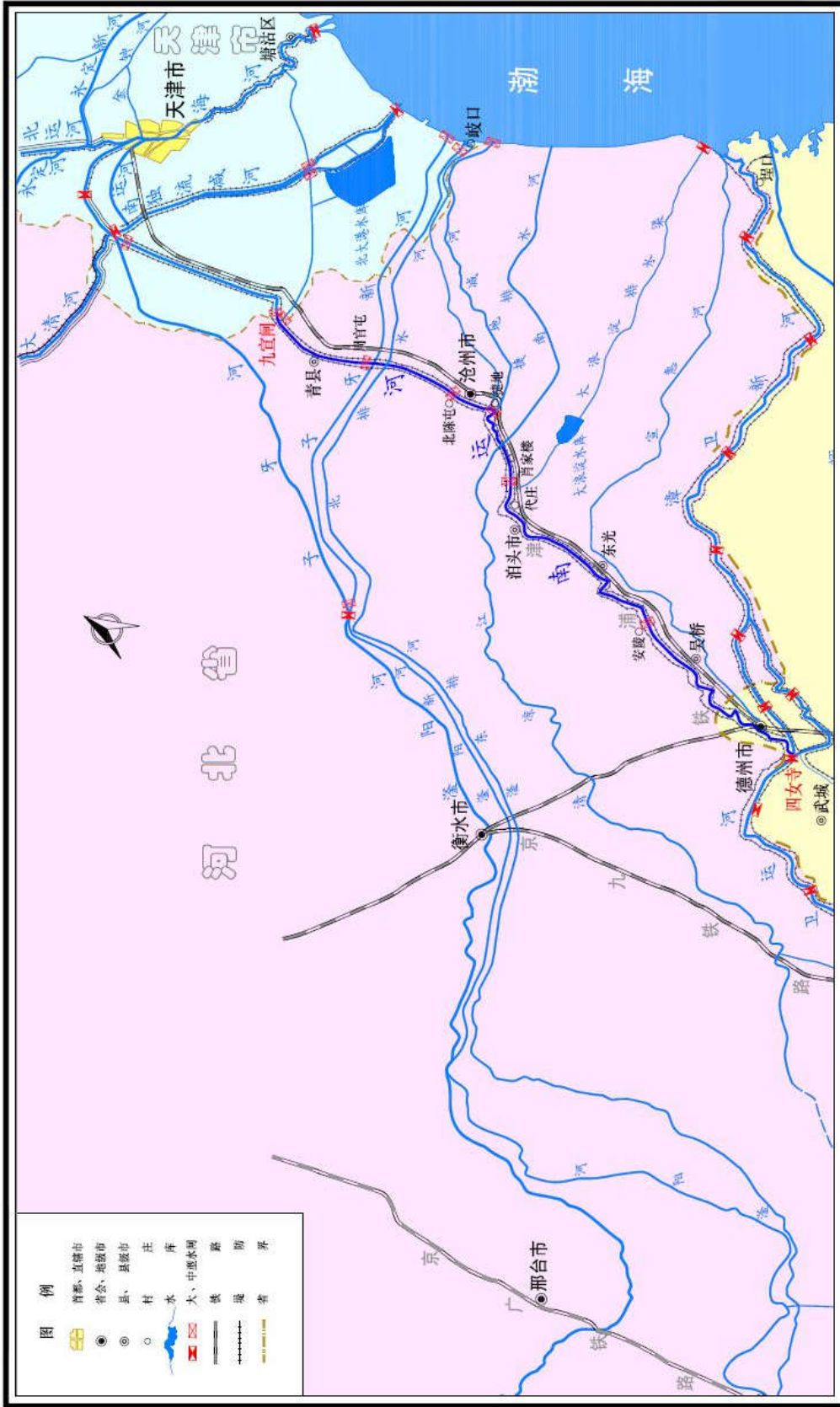


图 1-1 南运河沧州市段示意图

二、河流水系

南运河属于海河流域最南部的防洪骨干水系——漳卫河系的泄洪尾间河道之一。漳卫河系由漳河、卫河、卫运河、漳卫新河、南运河组成。漳河、卫河于徐万仓相汇后称卫运河，卫运河至四女寺枢纽以下再分两支，一支为南运河，自四女寺节制闸向北，跨子牙新河至十一堡入子牙河，平交过子牙河后北向流入海河；另一支为漳卫新河，自四女寺南、北进洪闸向东入渤海。南运河右岸有捷地、马厂减河向东北分流，见附图 1。

南运河历史上是著名京杭大运河的一部分，具有行洪、输水、通航等功能。在古代南运河是以漕运为主的河道。新中国成立初期可从天津乘船直达新乡，进入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卫运河径流减少，航运逐渐萎缩。目前南运河主要承泄上游卫运河部分来水，同时作为引黄济津调水工程的输水干渠、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北延应急输水和南水北调东线二期规划输水渠道。

三、水文气象

（一）气象。

沧州市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干燥度 1.36。全年四季分明，冬冷少雪，春燥多风，夏热多雨，秋晴气爽。由于太平洋副热带高压脊线北移，西南和东南洋面湿气流北进和南退的时间、强度不同，夏季降雨也有迟早和丰枯之异。秋季往往天高气爽并伴有秋旱。冬季西北风强烈，降雪稀少，寒冷而干燥。

多年平均气温 12.6℃，7 月份最热，月平均气温 26.8℃；1

月份最冷，月平均气温 -4°C 。最高气温曾达到 42°C （1968年6月），最低气温曾达到 -24°C （1972年1月）。多年平均初霜期在10月25日，最早在10月14日，最晚在4月27日，多年平均无霜期为192天，年最长无霜期221天（1977年），年最短无霜期169天（1962年）。多年平均降水量为548.9mm，四季降雨分配不均，主要集中在夏季7-9月份，占全年降雨量的80%左右。降雨年际变化悬殊，年最大降雨量1008.3mm，年最小降雨量为288.6mm。多年平均蒸发量为1252.4mm，是多年平均降雨量的2.28倍。全年平均风速3.3m/s，最大平均风速4.5m/s，发生在4月份，最小风速2.3m/s，发生在8月份。

（二）暴雨特性。

该地区暴雨时程分布不均匀，一年中76%的降水量集中在6-8月份，甚至全年降水量取决于一次或几次较大暴雨；本地区暴雨年际变化也很大，年最大三日暴雨多年平均值达115mm，变差系数Cv值可达0.5。

四、经济社会

南运河规划河段主要流经沧州市的吴桥县、东光县、南皮县、泊头市、沧县、运河区、新华区及青县。区域内人口密集，地势平坦，土壤肥沃，是粮食、蔬菜及副食品的主要生产供应基地。农作物以棉花、小麦、玉米为主；区内工业门类有建筑、化工、纺织、机械、建材、食品等；有铁路、高速公路纵横南北，交通发达。2020年，全市常住人口730.08万人，年生产总值（GDP）

3699.9 亿元。

第二节 河道现状分析

一、河道基本情况

(一) 南运河。

1. 河道及堤防工程。

南运河沧州市段河道蜿蜒曲折，两岸筑有堤防，沧州段南运河全长 216km。主河槽上游段宽 60~140m，深 6~8m，下游段宽 20~60m，深 2.5~6m，河底纵坡德州至捷地闸为 1/21000，捷地减河至九宣闸为 1/27000。历史上洪水发生时在转弯、迎流、单堤处造成内坡冲刷，背坡脱坡，形成多处险工险段。

南运河沧州境内现有堤防总长 308km，其中左堤长 117km，堤顶高程 7.8~21.2m，堤顶宽度 4~6m，个别堤段宽约 10m，堤高 0.8~4.2m；右堤长 191km，堤顶高程 7.81~21m，堤顶宽度 4~6m，个别堤段宽约 10m，堤高 0.8~4.8m，堤身土质以壤土为主。

2. 沿线城镇村庄。

(1) 由于历史原因，南运河河滩地内存在村庄。运河区段左滩地上有大圈村 1 个城中村，沧县段右滩地上有后程子村，青县段左岸滩地上有陈嘴村。

(2) 由于历史原因，沧州市区段、泊头市区段、青县县城段、吴桥县城段以及沿岸村镇均存在居民房屋位于或毗邻护堤地的现象，民居沿河而建最近处距堤顶路边缘不足 1m。具体村庄情况见下表 1.2-1。

表 1.2-1 南运河沿线城镇村庄现状

现状	所在位置	成因
河滩地内存在村庄	运河区的左滩地上有大圈村 1 个城中村	历史形成
	沧县的右滩地上有后程子村	
	青县的左岸滩地上有陈嘴村	
居民房屋位于或毗邻护堤地内	吴桥县县城以及第六屯、桑园南街村等 10 个村镇段	
	东光县的连镇、李四维庄村等 10 个村镇段	
	泊头市市区以及前杨圈村、小杜庄村等 21 个村镇段	
	南皮县的十二里口村、七里口等 6 个村镇段	
	沧县的大白洋桥二村、肖家楼村等 12 个村镇段	
	运河区城区以及西砖河村、肖庄子村等 27 个村镇段	
	新华区城区以及王希鲁村等村镇段	
	青县县城以及吴辛庄村、南姚庄村等 42 个村镇段	

3. 重要闸涵枢纽工程。

南运河沧州段上修建的重要拦河闸坝工程主要有安陵枢纽、代庄节制闸、捷地枢纽、王希鲁节制闸、北陈屯枢纽、穿运枢纽和流河节制闸等。

(1) 安陵枢纽。位于河北省吴桥县安陵镇以北 3km，包括安陵节制闸、安陵船闸，建于 1973 年，是南运河的控制性工程，具

有行洪、蓄水、灌溉、航运、供水等功能。安陵节制闸设计流量为 $300\text{m}^3/\text{s}$ 。安陵节制闸在潘庄应急输水工程实施中进行了除险加固治理。



图 1.2-1 安陵节制闸

(2) 代庄节制闸。是南水北调东线、引黄线路的控制工程，是大浪淀水库蓄水工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该闸于1992年建成，设计流量 $300\text{m}^3/\text{s}$ 。

(3) 王希鲁节制闸。王希鲁节制闸建成后担负为捷地减河泄洪时的挡水任务，通过与北陈屯节制闸联合运用，营造城市蓄水景观。

(4) 北陈屯枢纽。位于河北省沧州市北陈屯，是南运河上的控制工程，具有蓄水灌溉、航运、供水等功能，包括北陈屯节制

闸、北陈屯船闸，均建于 1973 年。北陈屯节制闸原设计流量为 $120\text{m}^3/\text{s}$ 。

(5) 穿运枢纽。位于青县南 9km 周官屯，是子牙新河穿过南运河的交叉工程。建于 1967 年，由穿运枢纽由子牙新河主槽穿运涵洞（南运河跨子牙新河渡槽），北排河穿运涵洞（南运河跨北排河渡槽），南运河节制闸，滩地平交埝、引水压槽闸和导流堤组成。



图 1.2-2 穿运枢纽

(6) 流河节制闸。位于青县陆官屯村西南的南运河上，节制闸距下游九宣闸 14.7km，是一座蓄水闸，建于 1964 年。

南运河重要拦河闸坝基本情况见表 1.2-2。

表 1.2-2 南运河重要拦河闸坝基本情况表

名称	所在河流	建成年代	孔数	单孔净宽 (m)	闸底板设计高程 (m)	设计流量 (m ³ /s)	设计水位 (闸上/闸下) (m)	高程基准	位置
安陵枢纽	节制闸	1973	6	8.4	11.6	300	17.70/17.46	黄海 56	吴桥县安陵镇
	船闸	1973	1	8.4	11.6		17.70/13.6	黄海 56	
王希鲁节制闸	南运河	2012	3	6	3.6	100	9.82/9.32	国家 85	王希鲁村
	代庄节制闸	1992	5	8	7.1	300	13.97/13.7	黄海 56	南皮代庄村
北陈屯枢纽	节制闸	1973	3	5.5	4.5	180	11.05/10.85	黄海 56	沧州市下游
	船闸	1973	1	8	5.3/4		9.5/6	黄海 56	
穿运枢纽	节制闸	1967	2	15	3.5	50	10.49/7.5	黄海 56	南运河与子牙新河及北排河交口处
	南运河跨子牙新河渡槽	1967	1	30	3.5	100	8.52/8.02	黄海 56	
	南运河跨北排河渡槽	1967	1	30	3.5	100	5.15/4.65	黄海 56	
流河节制闸	南运河	1993	3	5	2.8	100	8.44/8.34	黄海 56	流河镇
	分洪闸	1933	8	2.65	8.5	120	11.86/10.47	黄海 56	南运河与捷地减河交口沧州市上游
捷地枢纽	捷地减河	2006	3	4.4	5.86	150	11.49	黄海 56	

4. 橡胶坝工程。

南运河规划河段已修建橡胶坝工程主要有泊头橡胶坝、青县橡胶坝和东光县橡胶坝，基本情况见表 1.2-3。

东光县油坊口橡胶坝，设计坝高为 3m，坝底高程 8.5m，主要功能是营造蓄水水面。

泊头市两座橡胶坝，均建设于 2011 年，其中大王庙橡胶坝设计坝高为 4.0m，坝底高程 7.3m，北环橡胶坝设计坝高为 5.0m，坝底高程 6.3m，主要功能是营造蓄水水面。

青县橡胶坝，建设于 2012 年，设计坝高为 3m，坝底高程 2.8m，主要功能是营造蓄水水面。

表 1.2-3 南运河橡胶坝基本情况表

建筑物名称	坝高 (m)	坝底板高程 (m)	建设年份
东光县油坊口橡胶坝	3	8.5	-
泊头橡胶坝 (大王庙)	4	7.3	2012 年
泊头橡胶坝 (北环)	5	6.3	2011 年
青县橡胶坝	3	2.8	2012 年

5. 穿堤建筑物工程。

南运河历史上为防洪、灌溉、航运等综合利用河道，河道沿堤布设多处穿堤建筑物。其中大部分穿堤建筑物运行多年，年久失修，已成为堤防过流安全的隐患。

(1) 桥梁建筑物。

沧州市南运河沿线共分布桥梁 65 座，具体见表 1.2-4。

(2) 引(排)水闸工程。

沧州市南运河沿线共分布引(排)水闸工程 39 座, 具体见表 1.2-5。

(3) 倒虹吸工程。

沧州市南运河沿线共分布倒虹吸工程 3 座, 前辛倒虹吸、石津干渠倒虹吸、肖家楼倒虹吸。

(3) 扬水站。

沧州市南运河沿线共分布中小型扬水站工程 8 座, 具体见表 1.2-6。

表 1.2-6 沧州市南运河中小型扬水站统计表

序号	工程名称	所在县市	岸别	备注
1	第六闸南扬水站	吴桥	右	小型
2	第六村南扬水站		右	小型
3	第六村扬水站		右	小型
4	小第八扬水站		右	小型
5	第四村南扬水站		右	小型
6	油坊口泵站	东光	右	中型
7	赵家坟泵站	新华	右	中型
8	盖宿铺排灌站	青县	左	中型

表 1.2-4 沧州市南运河桥梁工程统计表

县别	序号	工程名称	权属		结构型式	设计							现状			备注	
			县	乡/镇		荷载	桥长 (m)	桥面宽 (m)	孔数	跨度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桥面高程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河底高程 (m)			
	1	石济高铁桥		国家铁路集团													2016 年新建
	2	第六交通桥	景县		井柱桩梁板	公路-II级		5.8	6	13	19.23	19.95					2010 年新建
	3	七北桥(桑园桥)	景县		井柱桩梁板				7								
	4	G339 运河桥	景县		灌注桩梁板		120	12	6	20			20.800	10.820			
	5	安陵桥	景县		连续箱梁	公路-II级	75	12	3	25							2020 年改建
	6	安陵节制闸桥	河北省南运河河务中心		混凝土墩梁板	汽-8t	72	4.5	7	10		18.870	17.880	11.150			2013 年改建
景县	7	连镇桥	景县	连镇乡	混凝土钻孔灌注桩	汽-10t	78.1	净宽 7m	5			20.060	19.050	9.230			1982 年批复

表 1.2-4 沧州市南运河桥梁工程统计表

县别	工程名称	权属		结构型式	设计						现状			备注	
		县	乡/镇		荷载	桥长 (m)	桥面宽 (m)	孔数	跨度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桥面高程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河底高程 (m)		
左岸	小宁桥	景县			74	9	5								2010年新建
右岸	大龙湾桥	阜城			78	6	6								2010年新建
	廖庄大桥	阜城		柱式灌注桩梁板	200	12	10	20	19.977	20.530	19.570	9.030			1998年批复
	码头桥	阜城		拱桥	63	9	1			20.290	19.080	8.000			
	邯黄铁路桥		国家铁路集团		96	6.5									
	霞口桥	阜城		井桩梁板	60	11.2	3	20	18.700	19.110	17.980	8.720			2001年批复

表 1.2-4 沧州市南运河桥梁工程统计表

县别	序号	工程名称	权属		结构型式	设计							现状			备注
			县	乡/镇		荷载	桥长 (m)	桥面宽 (m)	孔数	跨度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桥面高程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河底高程 (m)		
	14	杨圈桥	泊头	王武镇			5.8	6	13	14.73	15.45				2010 年新建, 数字为摘抄水利局设计	
	15	大王庙桥	泊头	泊镇			5.8	5	13	14.08	14.8				2010 年新建, 数字为摘抄水利局设计	
	16	胜利桥	泊头	泊头城管	井柱桩梁板	公路-II级	72.8	32	3	30	16.11	14.1	7.7		2008 年批复	
	17	解放桥	泊头	泊头城管	井柱桩梁板		65	16	5	13	16.120	15.940	7.200			
	18	五里屯桥	泊头	泊头城管	井柱桩梁板			23	5	13	14.7				2010 年新建, 数字为摘抄水利局设计	
	19	裕华路运河桥	泊头	泊头城管	灌注桩梁板		87	30	3	29	17.460	16.120	7.200			

表 1.2-4 沧州市南运河桥梁工程统计表

县别	序号	工程名称	权属		结构型式	设计						现状			备注
			县	乡/镇		荷载	桥长 (m)	桥面宽 (m)	孔数	跨度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桥面高程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河底高程 (m)	
泊头	20	南环岛桥	泊头	泊头城管	箱梁结构		72	3	5		13.54				2017 新建
	21	北环岛桥	泊头	泊头城管	箱梁结构		86	3	6		13.53				2018 新建
泊头	22	廊泊路运河桥	泊头	泊头市交通局	井桩梁板		75	90	3	25		18.690	16.730	7.790	
	23	代庄节制闸交通桥	南皮	南皮县水务局	混凝土墩梁板		45	7	3	15		14.580	13.630	6.350	
	24	堡子桥	南皮	冯口镇				5.8	5	13		13.85			2010 年新建, 数字为摘抄水利局设计
南皮	25	前薛窝桥	泊头	文庙镇	井桩 T 梁		78.7	5.3	7	10	13.772	14.969	13.639	6.453	2004 年引黄修建
	26	京沪高速		沧州市高速公路管理局	井桩 T 梁		290							6.600	2006 年批复
	27	京沪高铁		国家铁路集团	简支箱梁		190								2008 年批复

表 1.2-4 沧州市南运河桥梁工程统计表

县别	序号	工程名称	权属		结构型式	设计						现状			备注
			县	乡/镇		桥长 (m)	桥面宽 (m)	孔数	跨度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桥面 高程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河底 高程 (m)		
南皮	28	大周路运河桥	南皮	南皮县 交通局											2012年拆除重建
沧县	29	肖家楼桥	沧县	沧县水 务局	井柱桩 梁板	100	5.8	7	13	14.330	15.050		6.210		2010年拆除重建
沧州市运河区	30	东砖河桥	沧县	沧县水 务局	井柱桩 梁板	66.2	5.3	6	10	11.200	12.283		4.430		2010年栏杆拆除更换
沧州市运河区	31	付圈桥	沧县	沧州市 交通局	井柱桩 梁板		19	4	32.5	13.985			3.550		1999年批复
沧州市运河区	32	石黄高速桥		省高速公路集团	井柱桩 连续梁		27.5	8	60	17.350					2003.12 批复
	33	捷地村桥	沧县	沧县水 务局	井柱桩 梁板	60	6	6	10	12.300	11.186		4.819		2004年引黄修建
	34	国道307绕城桥		沧州市 交通局											2020年新建

表 1.2-4 沧州市南运河桥梁工程统计表

县别	右岸	工程名称	权属		结构型式	设计						现状			备注
			县	乡/镇		荷载	桥长 (m)	桥面宽 (m)	孔数	跨度 (m)	中孔梁 底高程 (m)	桥面 高程 (m)	中孔梁 底高程 (m)	河底 高程 (m)	
		海河大桥	市城管局		井桩 梁板	55t	60	25	3	20		12.319	10.701	3.619	
		九河路桥	市城管局												
		花园大桥	市城管局		拱桥		60	28	3	20		11.483	10.176	3.940	
	沧州市运河区														
	沧州市运河区														

表 1.2-4 沧州市南运河桥梁工程统计表

县别	序号	工程名称	权属		结构型式	设计							现状			备注
			县	乡/镇		荷载	桥长 (m)	桥面宽 (m)	孔数	跨度 (m)	中孔梁 底高程 (m)	桥面 高程 (m)	中孔梁 底高程 (m)	中孔梁 底高程 (m)	河底 高程 (m)	
	38	解放路桥	市城 管局		拱桥		60	40	1	60		11.414	10.233	4.292		
	39	光荣路 彩虹桥	市城 管局		下承式 钢管砼 系杆拱 桥	汽-20t 挂-100t	47	20.5	1	47	10.130	11.535	9.748	2.621	2001年 批复	
	40	新华路桥	市城 管局		双曲拱	汽-15t 挂-80t	58	40	3	19		12.172	拱顶 11.211	3.736	2004年 批复	
	41	永济大桥	市城 管局		井柱桩 T梁	汽-超20 级 挂车120	65.7	29.6	3		12.933	11.799	9.708	3.787	2004年 批复	
	42	北陈屯闸 公路桥	南运 河河 务中 心		井柱桩 梁板	汽13t 拖60t	44	10	7	6	12.500	11.140	10.252	2.096		
	43	渤海大桥	市城 管局		井柱桩 梁板	汽-10t	91	23.5	3	30	12.250	12.799	11.138	3.095	1997年 批复	

表 1.2-4 沧州市南运河桥梁工程统计表

县别	序号	工程名称	权属		结构型式	设计						现状			备注
			县	乡/镇		荷载	桥长 (m)	桥面宽 (m)	孔数	跨度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桥面高程 (m)	中孔梁底高程 (m)	河底高程 (m)	
	44	朔黄铁路桥		国家铁路集团	井柱桩 T 梁			107	32	18.620					2003 年 批复
	45	东花园桥	沧县	沧县水务局	井柱桩梁板		63	4.9	6	10	12.400	11.742	9.656	4.180	1984 年批 复,2010 年 维修
	46	廊沧高速		省高速公路集团	井柱桩										2008 年 批复
沧县	47	青沧友谊桥	沧县	沧县水务局	井柱桩梁板		66.7	5.3	6	10	9.872	10.540	9.748	2.289	引黄济津修 建
沧县	48	兴济桥	沧县	沧县交通局	井柱桩梁板		53.5	10	5	10.7		11.391	10.192	2.460	
	49	冯官屯老桥	青县	青县交通局	双曲拱		65	5	1	45		11.984	拱顶 10.984	2.351	
青县	50	冯官屯新桥	青县	青县交通局	井柱桩梁板		104	10	5	20		11.163	9.922	2.609	

表 1.2-4 沧州市南运河桥梁工程统计表

县别	序号	工程名称	权属		结构型式	设计						现状			备注	
			县	乡/镇		荷载	桥长 (m)	桥面宽 (m)	孔数	跨度 (m)	中孔梁 底高程 (m)	桥面 高程 (m)	中孔梁 底高程 (m)	河底 高程 (m)		
	51	穿运节制 闸桥	青县	南运河 河务中 心	混凝土 墩梁板	汽 13t 拖 60t	33.52	10	2					3.106		
	52	京沪高铁	青县	国家铁 路集团	简支箱 梁											
	53	吴院桥	青县	上伍镇、 盘古镇				10	4	13	9.05	9.8				2010 年新 建, 数字为 摘抄水利局 设计
	54	南环桥	青县	青县交 通局	井柱桩 梁板	汽-15t	65	18.2	5	13		9.696	8.926	1.138		
	55	会川路桥	青县	青县住 建局	井柱桩 梁板		48	23.2	3	16		9.162	8.152	1.605		1999 年新 建
	56	迎宾桥		青县住 建局			60		3	20						
	57	新华桥	青县	青县住 建局	双曲拱	汽-20t	51.8	30	3		11.580	10.703	9.313	1.818		1997 年改 建
	58	振兴桥		青县住 建局			60		3	20						

表 1.2-4 沧州市南运河桥梁工程统计表

县别	序号	工程名称	权属		结构型式	设计							现状			备注
			县	乡/镇		荷载	桥长 (m)	桥面宽 (m)	孔数	跨度 (m)	中孔梁 底高程 (m)	桥面 高程 (m)	中孔梁 底高程 (m)	河底 高程 (m)		
	59	北环桥	青县	青县交通局	井桩 梁板		48	17	3	16		10.389	9.438	2.480		
	60	司马庄桥	青县	青州镇		公路-I级		23	5	13	8.83	9.6			2010年新 建,数字 为摘抄水利 局设计	
	61	京沪 高速桥	青县	省高速 公路集 团	井桩 T梁											
	62	二十里 屯桥	青县	流河镇	井桩 梁板	拖-5.4吨	50	5	5	10		10.224	9.165	1.828		
	63	流河节制 闸桥	青县	青县水 务局	混凝土 墩 梁板		18	2.5	3	6		8.119	7.777	1.794		
	64	流河桥 老桥	青县	流河镇	井桩 梁板		70	9.5	4	17.5		10.328	8.771	1.712		
	65	流河桥 新桥	青县	青县交 通局	井桩 梁板		75	12.5	3	25		9.824	8.405	1.712		

表 1.2-5 沧州市南运河引（排）水闸工程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中心点坐标		县级行政区	岸别
		X	Y		
1	流河排灌站北闸	4285140	487507	青县	左岸
2	流河排灌站南闸	4285128	487465	青县	左岸
3	流河闸	4284290	487337	青县	左岸
4	南蔡庄闸	4279009.3	485109.2	青县	左岸
5	孙官屯闸	4278730	484890	青县	右岸
6	盖宿铺排灌闸	4277634	484452	青县	左岸
7	盖宿铺南闸	4277580	484427	青县	左岸
8	唐窑闸	4273554.8	484796.1	青县	右岸
9	五王庄闸	4272822	484130	青县	左岸
10	陈奎庄闸	4266699.7	486411.8	青县	左岸
11	周官屯闸	4263971.5	488550	青县	右岸
12	引水压槽闸	4263120.2	488836.7	青县	左岸
13	运西滩地闸	4262358.7	489141.7	青县	左岸
14	运东滩地闸	4262430.2	489261.5	青县	右岸
15	余庆屯闸	4256954.3	490075.8	沧县	右岸
16	仁和村闸	4252833.7	490056.9	沧县	右岸
17	吴辛庄闸	4252580.3	489765.8	青县	左岸
18	东花园闸	4248051.1	488883.1	沧县	右岸
19	小圈闸	4246158.1	487397.5	运河区	左岸
20	大赵庄闸	4238424.1	486959.3	运河区	左岸
21	曹庄子闸	4236559.1	486988.1	沧县	右岸
22	白河涯闸	4234810	486106	沧县	右岸
23	姚庄子闸	4235806.7	484119.8	运河区	左岸
24	好汉坟闸	4231346.2	480442.5	沧县	左岸
25	小白洋桥闸	4230664.5	480308.1	沧县	右岸
26	黄浪渠闸	4228636.5	478625.6	沧县	右岸
27	李二庄闸	4228415.5	478367.4	沧县	左岸
28	刘庄闸	4225184.6	475488.3	南皮县	右岸
29	代庄引水闸	4220168.5	468194.4	南皮县	右岸
30	尹庄闸	4220518.7	467043.3	泊头市	左岸
31	前辛闸	4218243	463618	泊头市	右岸
32	五里屯节制闸	4217368.9	463420.6	泊头市	左岸
33	肖圈闸	4212572.9	460161.2	南皮县	右岸
34	杨圈闸	4210883	460466.8	泊头市	左岸
35	霞口闸	4205466	461267	东光县	右岸
36	码头闸	4195891	457016	东光县	右岸
37	连锁闸	4183885	453116	东光县	右岸
38	第四引水渠闸	4171179.6	445317	吴桥县	右岸
39	第六引水渠闸	4161118.7	440879.8	吴桥县	右岸

6. 河道管理范围。

根据沧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主要行洪排沥河道管理范围的通告（沧政告〔2020〕118号），南运河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方案为：

（1）南运河左岸。

泊头段、南皮段、沧县段、青县段：堤外脚外 27m，其中临城镇、村落段按堤外脚外 5m 调整。

运河区段：堤外脚外 10m，其中临城镇、村落段按堤外脚外 5m 调整。

（2）南运河右岸。

吴桥段：堤顶中心线外 27m，其中临城镇、村落段按堤外脚外 5m 调整。

泊头段、南皮段、沧县段、东光段、青县段：堤外脚外 27m，其中临城镇、村落段按堤外脚外 5m 调整。

运河区段、新华段：堤外脚外 10m，其中临城镇、村落段按堤外脚外 5m 调整。

（二）捷地减河。

1. 河道及堤防工程。

捷地减河与南运河密切关联，上起沧县捷地村，下至黄骅市经高尘头挡潮闸入海，全长 87.8km，现状河底宽 5~20m，河底高程 3.52~0.58m，边坡 1:2.5~1:3；新立村闸（68+000）以上河道堤距为 56~234m，河道较为顺直，新立村闸以下河道宽度变化幅

度较大，为 179~1572m；桩号 0+000~48+000 段现状河底纵坡为 1/10000，桩号 48+000~68+000 段现状河底纵坡为 1/50000，桩号 68+000 以下因河床淤积呈倒坡，为 -1/10000。河道多年未进行过系统治理，存在多处险工险段。

捷地减河两岸堤防长约 170km，堤身以壤土、砂壤土为主。左堤堤顶高程 4.32~12.01m，堤顶宽度 3.7~5.5m，堤高 3m 左右，局部段堤身高 3.8m，最矮仅有 1m；右堤堤顶高程 4.07~11.63m，堤顶宽度 4.7~6m，堤高 3m 左右，局部段堤身高 4.1m，最矮仅有 0.8m。

2. 重要闸涵枢纽工程。

捷地减河上有捷地枢纽、新立村节制闸、保庄子闸、高尘头防潮闸。基本情况见表 1.2-7。

(1) 捷地枢纽。

捷地枢纽位于河北省沧州市以南 6.3km 的捷地村南运河右岸，是南运河向捷地减河分洪的控制工程，同时担负着向捷地减河下游黄骅等地输水任务，该枢纽由分洪闸、电站涵洞闸（已改建为捷地闸）组成。

原电站涵洞闸位于分洪闸上游的右侧，1958 年建成，2006 年改建为捷地闸，是目前南运河向捷地减河泄洪的控制性工程，设计流量为 $150\text{m}^3/\text{s}$ 。

捷地分洪闸是一古老建筑，随着时代的变迁，经历了多次改造，它始建于明弘治三年，当时为滚水坝：清雍正四年挑通捷地

减河，设立闸口。清宣统三年将闸坝改建成溢流堰。现在的分洪闸建成于 1933 年，设计流量 $120\text{m}^3/\text{s}$ ，目前作为文物进行保护管理。

（2）新立村节制闸。

新立村节制闸位于黄骅市新立村，距高尘头防潮闸约 17km，设计流量 $180\text{m}^3/\text{s}$ ，主要作用为灌溉，年久失修结构破损严重，现状仅存有闸墩及基础部分。

（3）高尘头防潮闸。

高尘头防潮闸位于黄骅市高尘头村南，北侧为老闸 9 孔，1965 年建，单孔净宽 2.4m，闸底板高程为 0.73m(黄海高程)，设计流量为 $100\text{m}^3/\text{s}$ ；南侧为新闸，1974 年建，3 孔，闸孔净宽分别为 7m、8m、7m，闸底板高程为 -1.50m(黄海高程)，设计流量为 $105\text{m}^3/\text{s}$ 。主要作用为挡潮泄洪。

3. 穿堤建筑物工程。

捷地减河河道沿堤布设的穿堤建筑物约 82 座，这些穿堤建筑物运行多年，年久失修，已成为堤防过流安全的隐患，在河道行洪时对堤防的行洪安全造成影响。

4. 河道管理范围。

根据沧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主要行洪排沥河道管理范围的通告（沧政告〔2020〕118 号），捷地减河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方案为距堤外坡脚 10m。

表 1.2-7 捷地减河重要拦河闸坝基本情况表

名称		所在河流	桩号	建成年代	孔数	单孔净宽 (m)	闸底板高程 (m)	设计流量 (m ³ /s)	设计水位 (闸上/闸下) (m)	高程基准	位置
捷地枢纽	分洪闸	捷地减河	0+000	1933	8	2.65	8.5	120	11.86/10.47	黄海 56	南运河与捷地减河交口, 沧州市上游
	捷地闸 (原电站涵洞闸)			2006	3	4.4	5.86	150	11.86/10.47	黄海 56	
新立村节制闸			68+000	70年代	10	3.2	-0.1	180		黄海 56	黄骅市新立村
高尘头防潮闸	北闸		84+930	1965	9	2.4	0.73	100		黄海 56	黄骅市高尘头村南
	南闸		84+930	1974	3	7、8	-1.5	105		黄海 56	

二、南运河近期治理情况

2000~2009年实施引黄济津以来, 针对南运河现状在河北境内对南运河进行了部分治理, 如: 废弃口门封堵, 沧州市、青县市区段及北陈屯枢纽、九宣闸上 10km 滩地埝修复, 河道主槽淤泥清挖, 截导污工程, 捷地电站安全口门改建、穿运及北排河渡槽改造、肖家楼倒虹吸漏水处理等。

2010~2011年实施潘庄应急输水, 在南运河上新建王希鲁节制闸和 4 座穿堤建筑物, 对安陵、捷地、北陈屯、流河节制闸、

穿运等 5 座枢纽建筑物和 25 座穿堤建筑物进行除险加固, 封堵 36 座穿堤建筑物; 对沧州市区段、青县县城段以及吴桥、东光、泊头、沧县、肖家楼等主要城镇段共 41 处进行浆砌石护坡并进行复合土工膜防渗处理; 对泊头、南皮、沧县、青县左右堤共计 46.48km 堤防针对浪窝及乱挖进行了整修; 对青县、沧县共计 2.65km 长堤后为村庄堤段新筑防浪墙; 干砌砖路面总长 39km(捷地以上 30km); 沧州和青县城区段 8.15km 主槽清淤疏浚; 对新华区、运河区、沧县、青县段共计 25.3km 子埝进行加固; 同时新建桥梁 11 座, 维修加固 2 座; 新建 5 处垃圾转运站。

近年来, 沧州市对南运河中心城区段开展了综合治理, 2021 年沿线各县(市)又实施了南运河清理整治工程, 并结合现状对堤顶路实施了全线贯通。

三、现状过流能力分析

(一) 断面资料。

规划断面以 2020 年实测的横断面资料为基础。

(二) 起推水位。

南运河捷地以上河段: 结合东线二期输水规模, 取下游九宣闸上水位 4.45m, 作为起推水位。

捷地减河: 按照规划设计行洪流量, 本次取高尘头防潮闸闸上设计水位 2.3m, 作为起推水位。

(三) 糙率。

根据现场查勘情况, 南运河河道断面规整, 河床较平整, 滩

槽明显，局部段滩地较宽，滩地上种有农作物；捷地减河河道较为顺直，河底较平顺，参考《水力计算手册》和《南运河综合治理规划》（2015年），综合考虑南运河和捷地减河河道主槽采用糙率 $n=0.0225$ ，滩地采用糙率 $n=0.04$ 。

（四）推算方法

利用恒定非均匀流方法，采用由下游断面向上游断面逐段推算水面线，计算公式如下：

$$Z_{\text{上}} + \frac{(\alpha + \bar{\xi})V_{\text{上}}^2}{2g} = Z_{\text{下}} + \frac{(\alpha + \bar{\xi})V_{\text{下}}^2}{2g} + \frac{Q^2}{K^2} \times \Delta L$$

式中： $Z_{\text{上}}$ 、 $Z_{\text{下}}$ ——上、下游断面洪水位（m）；

$V_{\text{上}}$ 、 $V_{\text{下}}$ ——上、下游断面平均流速（m/s）；

Q ——设计流量（ m^3/s ）；

ΔL ——上、下游断面间距（m）；

α ——动能校正系数；

$\bar{\xi}$ ——平均局部阻力系数；

\bar{K} ——上、下游断面平均流量模数，通过下式计算：

$$\frac{1}{\bar{K}^2} = \frac{1}{2} \left(\frac{1}{K_{\text{下}}^2} + \frac{1}{K_{\text{上}}^2} \right)$$

各断面流量模数由主槽、滩地流量模数相加而得，其中 $K = \frac{1}{n} \omega R^{2/3}$ 。

式中： n ——河床糙率；

ω ——过水断面面积（ m^2 ）；

R——过水断面水力半径 (m)。

由南运河现状过流能力分析，按平滩条件控制，吴桥～捷地段河道现状过流能力 260-120m³/s；捷地～九宣闸段河道现状过流能力 120-50m³/s，其中，沧州城区段以亲水平台以下 0.5m 控制，穿运枢纽现状过流能力为 50m³/s。南运河各段过流能力见下表 1.2-8。

由捷地减河现状过流能力分析可知，捷地减河由于多年未系统治理，河道淤积严重，下游出现倒坡，堤防多处已不满足超高 1.5m 的防洪要求，亟需治理。

表 1.2-8 南运河河道现状过流能力计算成果表

断面位置	断面桩号	行洪流量 (50 年一遇) (m ³ /s)	设计输水流量 (m ³ /s)	现状过流能力 (m ³ /s)
第三店	0+000	150	160	260-240
安陵枢纽	27+300			260-170
杨圈闸	81+420			230-200
代庄节制闸	101+050		115	240-150
沧州绕城上	125+000		0	150-120
捷地	136+000			120-60
沧州绕城下	169+302	—	105	110-50
穿运枢纽	179+132			80-50
青县分水口	183+000		100	140-80
冀津界	215+800			

第三节 水资源条件分析

南运河水资源条件较差，河道径流主要承接卫运河来水，由于水质、管理等多种因素，四女寺枢纽基本未向南运河分水，常年处于断流状态。南运河作为引黄济津、位山引黄等工程的输水河递，输水期间河道内有水。据实测资料统计，近10年来沧州市安陵水文站总径流量为18.5亿 m^3 ，其中引水总量为14.2亿 m^3 ，污水排放总量为4.3亿 m^3 。

第四节 生态现状分析

一、生态水量现状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用水量不断增加，上游大量修建引蓄水工程，加上本地降雨减少，南运河仅在丰水年汛期及引黄期间有水，其它时段多为干涸、断流。近年来，沧州市区段、泊头市区段、青县城区段通过修建橡胶坝，全年蓄水，属于人工景观蓄水。

二、生态环境现状

南运河现状河道保存较为完好，经过长达1400年的冲淤游荡、历史变迁，形成了现今蜿蜒曲折的近似天然河道形态。沿河滩地特别是左右堤防之间距离较宽的河段，滩地内主要为农田庄稼或林地。河道主槽内水生植物为菹草、芦苇、水葫等，在沧州市区河段有鲤鱼、鲢鱼、鳊鱼、草鱼等水生动物。沧州市区修建了大运河生态修复展示区，并规划有佟家花园~南关口段生态修复与环境整治续建工程，吴桥县也修建了南运河文化公园。结合“一河一策”等要求，对南运河开展了大规模的专项整治工作，如清

垃圾、清杂草、清高秆作物，封堵污水口门等，对改善河道环境产生了较好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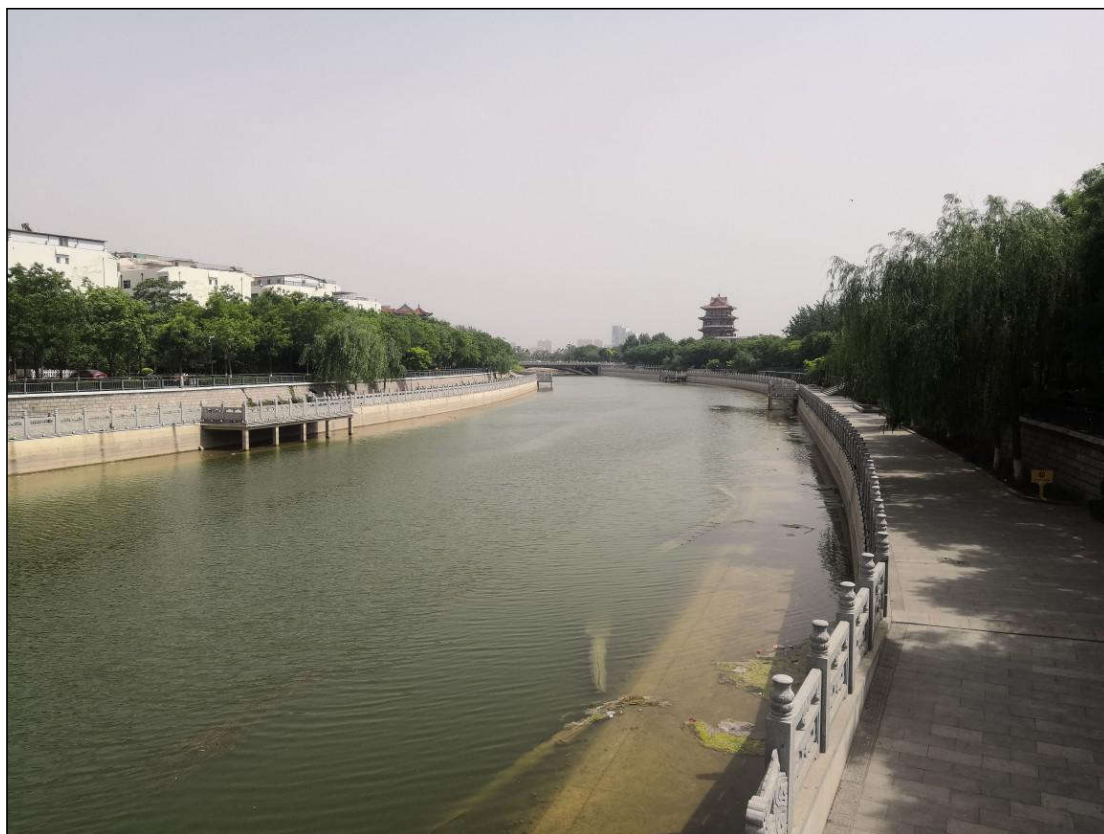


图 1.4-1 南运河沧州市区段

第五节 文化保护现状

2014年6月22日，第38届世界遗产大会上宣布中国大运河项目成功入选世界文化遗产名录。其中，南运河世界文化遗产1项3处，包括南运河沧州～衡水～德州段、连镇谢家坝及华家口险工“两点一段”。此外，沿线还有捷地分洪设施、东光码头沉船遗址、油坊口码头遗址及险工等文化遗址。

南运河沧州～衡水～德州段河道。为解决河道落差大、水流急、经常决溢的问题，南运河在平面布局上设计众多弯道，建造

各种形式的堤坝，并在明清两代挖建减河，利用河流走向的弯度来减缓水流速度，明显区别于南方运河利用水闸控制水流的方法，具有“三弯顶一闸”的功能，这种人工做弯体现了古代运河在工程规划方面的科学性，蕴含着中国人的科技与人文智慧。南运河河道至今保留着“九龙十八弯”的原生古河道形态，沧州至德州段河道尤其突出，从德州四女寺枢纽到东光连镇谢家坝，全长 94km 的河道内就有 88 个弯。

东光县连镇谢家坝，位于沧州市东光县连镇南运河东岸，全长 218m，为清末民初连镇姓谢乡绅捐资兴建；衡水市景县华家口夯土险工，位于景县华家口村南南运河西岸，全长 250m。连镇谢家坝、华家口夯土险工采用了糯米浆拌灰土这一建筑中古老的工艺，人称“糯米大坝”，展现了中国近代在漕运水利设施中夯筑的传统工艺。



图 1.5-1 连镇糯米坝



图 1.5-2 华家口糯米坝

捷地分洪设施。捷地分洪设施位于沧县捷地镇西南，南运河右岸。主要包括捷地减河、捷地分洪闸及明代滚水坝龙骨石、德国造分洪启闭机及附属文物清代宪示碑和乾隆御书《捷地、兴济坝工纪事诗碑》等。捷地减河开挖于明弘治三年(1490年)，捷地分洪闸是捷地减河的渠首工程，始建于明，明清至今多次重修、改建。是南运河段至今仍在发挥重要作用的分洪闸之一。此闸为一座开敞式八孔分洪闸，每孔净宽 2.65m，闸底高程 8.52m。

第六节 通航现状分析

南运河作为京杭大运河的一部分，历史上为流域经济、文化的繁荣及两岸城市的发展做出了重大的贡献。清末民初，铁路兴起，航运日渐衰落。新中国成立初期，仍可从天津乘船直达新乡，

进入 70 年代卫运河径流减少，航运渐渐萎缩。随着经济的发展，河道水资源紧缺，枯水期河道时常断流，航运全面停顿，南运河成为以行洪为主的河道。

现状南运河沿线仍保留了一些具有航运功能和基本满足通航要求的航运基础设施，如四女寺枢纽、安陵枢纽和北陈屯枢纽等，为恢复和发展航道的水运功能奠定了较好的基础，但未来航运进一步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是水资源不足。



图 1.6-1 北陈屯船闸

第七节 工程管护状况

南运河沧州市段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进行管理。

一、河道堤防管理

南运河管理体制为流域管理与行政区域管理相结合，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条块结合的原则分段管理的模式。

二、重要闸涵枢纽管理

南运河上修建的大中型枢纽、闸涵工程分别由不同部门管理。安陵、捷地、王希鲁、北陈屯、穿运枢纽工程由河北省南运河河务中心管理，代庄节制闸由南皮县水务局管理，代庄引水闸由沧州市供排水集团管理，泊头橡胶坝由泊头市水务局管理，青县橡胶坝、流河节制闸由青县水务局管理。

三、相关单位管理职责

水利部海河水利委员会负责南运河流域规划的管理、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的审查和签署、第三店以上段河道涉河项目建设方案防洪影响评价报告审批，负责防洪统一调度管理，负责取水总量控制和监督管理。河北省负责区域内（第三店以下至冀津界）的河道防汛抢险、河道堤防等防洪工程的管理、水资源利用和保护、水政监察、水生态景观工程等的管理。

四、河长制管理

南运河是设立省级河长的河道之一，分级分段设立了省、市、县、乡、村五级河长。由省级负责指导、协调南运河的管理保护工作，督导下级河长和省级有关部门履行职责，统筹协调入河支渠管理保护工作；组织研究南运河管理工作措施，协调解决南运河管理重大问题。市、县、乡、村四级河长对分管的河湖管理保护工作负领导责任。检查督导下级河长和有关部门履行职责；组织协调上下游、左右岸进行联防联控；组织对超标排污、侵占河道、倾倒垃圾、非法取土等突出问题依法进行清理整治；协调处

置涉水突发问题；对河湖管理绩效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评估。南运河设立了省级河长，并于 2020 年完成了划界竖桩工作，明确了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

第八节 存在主要问题

一、水资源严重短缺，水资源承载能力不足

大运河沧州市段位于黑龙港及运东平原，属于典型的资源型缺水地区，多数年份干旱缺水。特别是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由于人类活动和气候变化影响，地表水量锐减，部分河段常年断流，随着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用水量大幅增加，地下水大量超采，地下水位持续下降，引发了一系列地质环境问题。从现状和未来发展情况分析，存在着水资源承载能力不足、河道内生态用水难以持续保障、遇连续枯水年保障能力严重不足等突出问题。

二、防洪能力尚不达标，存在突出薄弱环节

由于上游来水减少、河道多年未行洪，南运河部分河段险工险段多，堤基、堤身不同程度存在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南运河现状六座节制闸中，代庄节制闸闸门漏水，有待维修；北陈屯船闸闸门锈蚀，启闭机漏油，需维修加固；穿运节制闸闸墩、底板发生不均匀沉降，抗滑、渗透稳定不满足要求，变配电设备老化。此外，沿线侧向建筑物，包括闸、涵、扬水站等存在漏水、老化、年久失修等问题。导致部分河段不满足防汛及日常管理要求，部分河段难以保障行洪安全。

三、水域岸线保护不够，影响运河功能发挥

随着河湖长制的推行力度加大，侵占河道水域现象得到有效遏制；但在城镇建设开发过程中，沿河水域岸线管理力度仍有待进一步加强；部分城区河段存在河道渠化、硬化，生态功能丧失，影响了运河原有的历史风貌，对大运河遗产造成威胁，使得大运河作为传承历史文化载体的功能未能充分发挥。

第九节 相关规划

一、《海河流域防洪规划》

2008年国务院批复的《海河流域防洪规划》中认为，对照国家《防洪标准》，海河南系的防洪标准与其保护区的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基本上是适应的；卫运河承泄上游漳、卫两河 $4000\text{m}^3/\text{s}$ 洪水至四女寺枢纽，由漳卫新河承泄 $3650\text{m}^3/\text{s}$ 入海，南运河承泄 $150\text{m}^3/\text{s}$ 至捷地经捷地减河入海，卫运河来水超过 $3800\text{m}^3/\text{s}$ 时，漳卫新河强迫行洪，如发生险情可向恩县洼分洪。南运河近期按河道行洪 $150\text{m}^3/\text{s}$ 的标准对两岸穿堤建筑物进行加固，捷地减河按河道行洪 $150\text{m}^3/\text{s}$ 的标准疏浚、加固堤防。

南运河经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河道疏浚与堤防加高加固治理至今，基本没有再安排防洪治理工程。

二、《海河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年）

2013年3月国务院批复了《海河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年）该规划关于漳卫河系防洪规划的安排与2008年国务院批复的《海河流域防洪规划》相同。

三、《南运河综合治理规划》（2015年）

2015年，水利部批复了由水利部海河水利委员会组织编制的《南运河综合治理规划》。该规划关于漳卫河系防洪规划的安排与2008年国务院批复的《海河流域防洪规划》相同，南运河行洪段和捷地减河按河道行洪 $150\text{m}^3/\text{s}$ 的标准进行河道整治、堤防加培硬化、险工险段除险加固、拦河闸及穿堤建筑物除险加固。南运河捷地以下输水段按照引黄济津、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规划、引黄济津潘庄应急调水确定的输水工程规模 $50\text{m}^3/\text{s}$ 的标准进行堤防加高培厚和堤顶路硬化工程。

四、《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纲要》

本纲提出主要目标：2018-2025年，大运河文化遗产实现全面保护，主要河段基本实现有水，绿色生态廊道基本建成，文化旅游形成统一品牌。力争京杭大运河主要河段基本实现正常来水年份有水，适宜河段实现旅游通航；2026-2035年，大运河文化遗产实现科学保护、活态传承、合理利用，主河道全线有水，生态环境根本改善，文化旅游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力争实现京杭大运河正常来水年份全线有水，稳妥推进适宜河段通航。

在扎实做好大运河文化遗产保护的基础上，围绕大运河不同河段的功能定位，统筹兼顾，合理布局，科学配置和优化调度水资源，加强岸线保护，升级水利水运设施，加快恢复和提升大运河河道和岸线保护、防洪排涝功能，重塑大运河“有水的河”现实载体。

五、《河北省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冀水规计〔2021〕15号）

2021年3月10日，河北省水利厅印发了关于《河北省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的通知，确定南运河以输水、生态及文化传承功能为主，部分河段兼顾防洪、旅游通航，近期作为引黄济津、位山引黄以及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北延应急供水等输水通道，远期作为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输水干线。

主要目标确定为：到2025年，实现大运河河道水系正常年份全线有水，河道生态水量得到基本保障，河道水生态环境明显改善，适宜河段实现旅游通航；河道管理与保护体制机制不断完善。其中，到2022年，实现主干河通正常年份全线有水，适宜河段力争实现旅游通航。到2035年，大运河两岸堤防全面提标升级，防洪排涝减灾和应急能力全面提升；实现大运河河道水系正常年份全线通水，河道生态水量得到有效保障，水生态环境全面改善；大运河水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法治化、智能化管护水平全面提升。展望2050年，全面建成魅力运河、美丽运河、多彩运河，河道水系畅通，河湖安澜有序，环境优美宜居，大运河焕发新的生机与活力。

六、《南水北调工程总体规划》（国函〔2002〕117号）

由国家发改委、水利部联合编制的《南水北调工程总体规划》中提出的黄河以北输水线路，在吴桥县城北入南运河，利用南运

河输水至天津九宣闸，经马厂减河入北大港水库。黄河以北调蓄工程考虑规划加固天津的北大港水库。

第十节 面临形势

党的十九大明确作出了“坚定文化自信，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的重大部署，为将大运河打造成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标志性文化品牌提供了宝贵的历史机遇。“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重大国家战略的深入实施，为发挥大运河连线织网、融汇交流的重要作用，借势借力打造大运河文化带提供了难得的时代契机。2014年大运河列入《世界遗产名录》，2017年党中央、国务院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为推动大运河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增强大运河的生命力和影响力提供了重要动力和支撑。2019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纲要》，明确以建设大运河文化带为核心，打造璀璨文化带、绿色生态带、缤纷旅游带，延续壮美运河的千年神韵，将大运河文化保护好、传承好、利用好，使之成为新时代宣传中国形象、展示中华文明、彰显文化自信的亮丽名片。

沧州市大运河沿线县市是我省人口密集区和重要的经济承载区，大运河已受到现代化进程的冲击，加快生态修复和资源保护迫在眉睫。长期以来，沧州市大运河未从国家层面进行系统性、全方位的治理和保护，作为文化载体传播中华文明的实体尚未完全形成，以文化为引领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任务艰巨。大运河作

为一项在用的活态遗产，如何在保护中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在发展的同时使文化遗产得到高标准保护，在后申遗时代无疑是一个巨大的挑战。

水是大运河的灵魂，是串联运河沿线文化、生态、景观等资源的纽带，是重塑大运河实体的关键。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有关决策部署，进一步推进和做好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相关工作，应统筹好发展与保护、传承与利用的关系，协调好防洪、供水、遗产保护、灌溉、生态、景观、航运等各项功能，采取综合性措施，打造有生命、有内涵、有文化的运河，使大运河再现千年神韵。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水利工作方针和“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工作总基调，以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为根本，以构建水安全保障体系为目标，以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为重点，以构建大运河联防联控机制和现代智能水管理体系为抓手，围绕南运河不同河段的功能定位，全面提升南运河沿线的防洪能力、供水航运保障能力、水生态保护和修复能力，将南运河打造成为安全长河、绿色长河、文化长河，延续壮美运河的千年神韵，为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提供强有力的水利支撑。

本规划围绕构建“一港双城三带四区”发展格局，落实“一四五九”工作思路，全力推动大运河文化带建设，努力打造大运河文化保护带、运河生态景观带、全域文化旅游带、助力乡村振兴产业带，增强实力、活力、竞争力，实现现代化、国际化运河文化名城，提升沧州形象、展示狮城文明、彰显文化自信，让沧州成为宜居宜业、独具魅力、人民向往的幸福家园。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文化传承，古为今用。

统筹南运河文化保护传承与发展，深入挖掘大运河水利遗产价值，传承好积淀在南运河千年历史中的水文化和精神，推动南运河水文化时代创新发展，实现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有机协调统一。

二、人水和谐，绿色发展。

遵循自然规律，牢固树立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理念，加强河湖水域岸线保护，强化水污染防治，系统保护修复水生态系统，构建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绿色生态廊道，还运河以宁静、和谐、美丽。

三、节水优先，优化调度

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节水优先的治水方针，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统筹当地水、外调水，合理配置生活生产生态用水，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不断提高南运河水资源承载能力。

四、统筹协调，系统治理

协调好上下游、左右岸、河道内外和开发与保护的关系，科学规划城乡供水、防洪减灾、水生态修复、监控管护等各项任务，统筹实现南运河生态、防洪、供水、文化、景观、航运等多种功能，促进区域间、城乡间统筹协调发展。

五、因地制宜，分段施策

结合区域发展、城镇规划和南运河保护利用要求，以问题为导向，统筹兼顾、近远结合、多措并举，根据各河段主要功能定位，科学提出治理与管护措施，注重提高各项措施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六、改革创新，协调联动

创新南运河管护体制机制，全面推进河长制，健全南运河管理协调机制，强化依法治水管水，加强水工程运行管护和水域岸线管理，形成有利于南运河管理保护的长效机制，切实做好南运河管理和保护工作。

第三节 规划依据

一、主要法律法规、条例及规程规范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2年8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4号，2016年修订);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8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8号，2016年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26日中华

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2 号，2016 年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1991 年 6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49 号，2010 年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1984 年 5 月 1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2 号，2017 年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1988 年 6 月 10 日国务院令第 3 号，2018 年修订)；

(7)《防洪标准》(GB50201-2014)；

(8)《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

(9) 其他有关法规、规范。

二、上位规划

《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纲要》(2018 年)

《中国大运河文化遗产保护与管理总体规划》(2011 年)

《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规划》(2020 年)

《河北省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2020 年)

《河北省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2021 年)

《海河流域综合规划》(2013 年)

《海河流域防洪规划》(2008 年)

《南运河综合整治规划》(2015 年)

第四节 河段功能定位

以《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纲要》为基础，依据《河

北省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根据各河段现状功能，统筹考虑上下游的水流连续性，结合主要目标，确定沧州市大运河功能定位。

沧州市大运河以输水、生态及文化传承功能为主，部分河段兼顾防洪、旅游通航，近期作为引黄济津、位山引黄以及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北延应急供水等输水通道，远期作为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输水干线。

捷地以南段：四女寺至捷地段具有行洪功能，承泄上游卫运河 $150\text{m}^3/\text{s}$ 洪水入海的任务；是引黄济津以及位山引黄（向大浪淀供水）、潘庄引黄重要输水通道，也是南水北调东线二期规划的主要干线河道；同时考虑适宜河段实现旅游通航。

市区段：南运河市区段主要以生态功能为主，保证南运河沧州市区段生态水量，恢复水面景观环境功能。结合实际情况考虑适宜河段实现旅游通航。

东线二期工程绕城线路入口以北段：主要以输水、生态功能为主，作为引黄、东线一期及东线二期工程输水干线。

第五节 规划目标

一、规划水平年

现状水平年为 2020 年，规划期限为 2022~2035 年，其中近期至 2025 年，远景展望到 2050 年。

二、规划范围及治理范围

沧州市大运河本次规划河段为南运河吴桥第六屯（冀鲁界）~

冀津界段，治理长度 216km。捷地减河段为捷地分洪闸-入海口，治理长度 87.8km。

三、主要目标及任务

到 2025 年，南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南运河两岸堤防全面达标，重点区域防洪能力明显提高。实现南运河河道水系正常年份全线有水，河道生态水量得到基本保障，河道水生态环境明显改善，适宜河段实现旅游通航；河道管理与保护体制机制不断完善。其中：到 2022 年，实现主干河道正常来水年份全线有水，适宜河段力争实现旅游通航。

到 2035 年，南运河两岸堤防全面提标升级，防洪减灾和应急能力全面提升。实现南运河河道水系正常年份全线通水，河道生态水量得到有效保障，水生态环境全面改善。南运河水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法治化、智能化管护水平全面提升。

展望 2050 年，全面建成魅力运河、美丽运河、多彩运河，河道水系畅通，河湖安澜有序，环境优美宜居，大运河焕发新的生机与活力。

第三章 水资源配置

第一节 河道生态需水量

河道生态需水量是指维持河流的水体连通和基本生态功能所需的水量，包括蒸发渗漏量和换水量。其中，蒸发渗漏量为保持河道内生态水面的蒸发渗漏水量和河道两侧绿化灌溉水量。换水量为保证河道生态水面水质安全而补充的水量。

蒸发渗漏量按生态水面面积进行计算，河道两侧绿化灌溉水量在蒸发渗漏量中统一考虑，每年需水量约 6490 万 m³。

换水量按槽蓄法进行计算，按每年换水 2 次，每次换水 0.5 倍槽蓄水量计。每年需水量约 1540 万 m³。

按照上述原则，南运河沧州段河长 216km，河道生态环境需水量 8030 万 m³，详见表 3.1-1。

表 3.1-1 南运河沧州段河道生态需水量统计表

名称	蓄水河长 (km)	水面面积 (万 m ²)	换水量 (万 m ³)	蒸发渗漏量 (万 m ³)	年需水量 (万 m ³)
南运河沧州段	216	882	1540	6490	8030

第二节 通航需水量

根据交通部门提出的通航功能定位，近期，沧州市大运河适宜河段力争实现旅游通航，同时预留全线通航空间。通航需水量按照航道等级 VI 级的标准进行计算。

根据《内河通航标准》GB50139-2014，满足 VI 级通航要求的航道标准为：天然河流航道宽度 30m、水深 1.0~1.2m，弯曲半径为 180m；运河等限制性航道宽度 20m、水深 2.0m，弯曲半径为 110m。结合河道实际情况，南运河按照限制性航道标准计算。

航运需水量包括综合损失量（包括船舶过闸时的下泄、水面蒸发和渗漏损失量、绿化灌溉等）和换水量（为保证水质，每年的换水次数和换水方式与各河段生态需水保持一致）。航运要求的航道宽度和水深均大于生态需水要求，因此满足航运需水量均能

满足生态需水要求，生态需水量不再重复计列。

经测算，按流量 $10\text{m}^3/\text{s}$ 全线全年通水的水量需求为 $3.15\text{亿}\text{m}^3$ 。河道通水不考虑节制闸节制蓄水时，受河道自然纵坡影响，根据均匀流公式计算，捷地以上段河道正常水深 $0.42\text{--}0.69\text{m}$ ，捷地以下段河道正常水深 $0.74\text{--}1.38\text{m}$ （具体指标见下表 3.2-1），均小于通航水深 2.0m 的要求。因此，不使用节制闸，按 $10\text{m}^3/\text{s}$ 流量全年引水量 $3.15\text{亿}\text{m}^3$ 时，不能满足河道通航的要求。

表 3.2-1 河道参数计算成果表（ $10\text{m}^3/\text{s}$ ）

河段	渠底宽度 (m)	边坡	糙率	纵坡	流量 (m^3/s)	水面宽 (m)	水深 (m)	流速 (m/s)
捷地以上段	60	1:3	0.0225	21000	10	64.14	0.69	0.23
	100	1:3	0.0225	21000	10	103.06	0.51	0.19
	140	1:3	0.0225	21000	10	142.5	0.42	0.17
捷地以下段	20	1:3	0.0225	27000	10	28.31	1.38	0.29
	40	1:3	0.0225	27000	10	45.65	0.94	0.25
	60	1:3	0.0225	27000	10	64.46	0.74	0.22

为满足通航水深要求，受河道自然纵坡影响，通航方案需利用现有节制工程 7 座（安陵节制闸、代庄节制闸、王希鲁节制闸、穿运节制闸、流河节制闸、九宣闸）。

满足南运河沧州段河道 VI 级通航年需水量 $1.40\text{亿}\text{m}^3$ 。南运河 VI 级通航河道需水量详见表 3.2-2。

表 3.2-2 VI 级通航标准河道需水量成果表

名称	蓄水河长 (km)	水深 (m)	主河槽底宽 (m)	水面宽 (m)	换水量 ($\text{万}\text{m}^3$)	综合损失量 ($\text{万}\text{m}^3$)	年需水量 ($\text{万}\text{m}^3$)
南运河沧州段	216	2.0~5.58	30	42~63	2583	11433	14016

经测算,按流量 $5\text{m}^3/\text{s}$ 全线全年通水的水量需求为 1.58 亿 m^3 , 大于上述计算通航年需水量 1.4 亿 m^3 。即按照流量 $5\text{m}^3/\text{s}$ 全线全年通水,同时配合现有 7 座节制闸的使用,不但可以满足沧州市大运河VI级通航要求(包括综合损失量和换水量),也可以保障沧州市大运河的生态需水要求。与此同时,差值水量能够保证河道全线通水的要求。具体参数详见表 3.2-3。

表 3.2-3 VI级通航标准河道参数成果表 ($5\text{m}^3/\text{s}$)

名称	蓄水河长(km)	水深(m)	主河槽底宽(m)	水面宽(m)	换水量(万 m^3)	综合损失量(万 m^3)	年需水量(万 m^3)
南运河沧州段	216	2.7~6.28	30	46~68	3340	12428	15768

第三节 不同水平年总需水量

2025年,考虑河道生态需水量和适宜段旅游通航需水量,总需水量为 1.13 亿 m^3 。

2035年,全部河道实现旅游通航,需水量为 1.58 亿 m^3 ,该水量也满足了河道生态需水量。

不同水平年需水量见表 3.3-1。

表 3.3-1 不同水平年河道总需水量成果表

河道名称	需水量(万 m^3)	
	2025年	2035年
南运河沧州段	11287	15768

第四节 河道水量配置方案

一、水资源配置原则

(一)充分利用河道上游自然下泄水量。

(二) 按照水资源空间均衡的指导思想, 通过优化调度河道上游流域水资源配置, 补充河道生态用水, 和适宜河段通航用水。

(三) 统筹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北延、引黄水量, 解决枯水期河道生态及通航用水。

(四) 河道生态用水量尽量不挤占当地农业用水。

二、2025 年水量配置

充分利用本地水源、非常规水源, 多方利用外调水源, 通过多水源联合调度等措施, 对南运河进行补水。水源配置方案如下:

南运河沧州段年需水量为 1.13 亿 m^3 , 四女寺枢纽南运河闸下基本无径流, 闸上年均径流量 3.83 亿 m^3 。通过水利部海委漳卫南运河管理局优化调度四女寺枢纽径流量, 或利用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北延应急供水工程、引黄工程向南运河补水, 可满足生态用水及局部段旅游通航用水需求。水量配置方案详见表 3.4-1、3.4-2。

表 3.4-1 2025 年正常年份水量配置方案 单位: 万 m^3

名称	需水量	多年平均年径流量	补充水量	备注
南运河	11287		11287	优化调度上游水资源量、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北延工程、引黄工程, 满足南运河河道生态及局部段旅游通航需水要求

表 3.4-2 2025 年正常年份水量逐月配置方案 单位: 万 m^3

项目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全年
需补水量	290	441	976	2622	1807	1567	0	0	969	1895	437	282	11287

三、2035 年水量配置

结合上游河道下泄水量、外调水等水源，满足南运河沧州段生态需水和VI级全线全年通航需水要求。

南运河沧州段年需水量 15768 万 m³，需通过优化调度卫运河以上流域水资源、引黄工程、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补充水量，满足需水要求。水量配置方案详见表 3.4-3。

表 3.4-3 2035 年正常年份水量配置方案 单位：万 m³

名称	需水量	多年平均 年径流量	补充水量	备 注
南运河 沧州段	15768		15768	需通过优化调度卫运河以上流域水资源、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或引黄工程补水，满足用水需求

四、2050 年水量配置

在满足 2035 年需水的基础上，水源更加充分，并预留 III 级通航空间。

五、补水水源与水量调度方案

2025 年，优先通过水利部海委优化调度四女寺枢纽上游卫运河径流量向南运河补水，其次利用潘庄引黄工程引调黄河水穿漳卫新河倒虹吸入南运河补水；上述线路均无水源时，可利用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北延工程引调江水穿漳卫新河倒虹吸向南运河补水。2035 年，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建成后，南运河段与东线二期线路重合，水量满足需求。

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北延补水线路见图 3-1，引黄补水线路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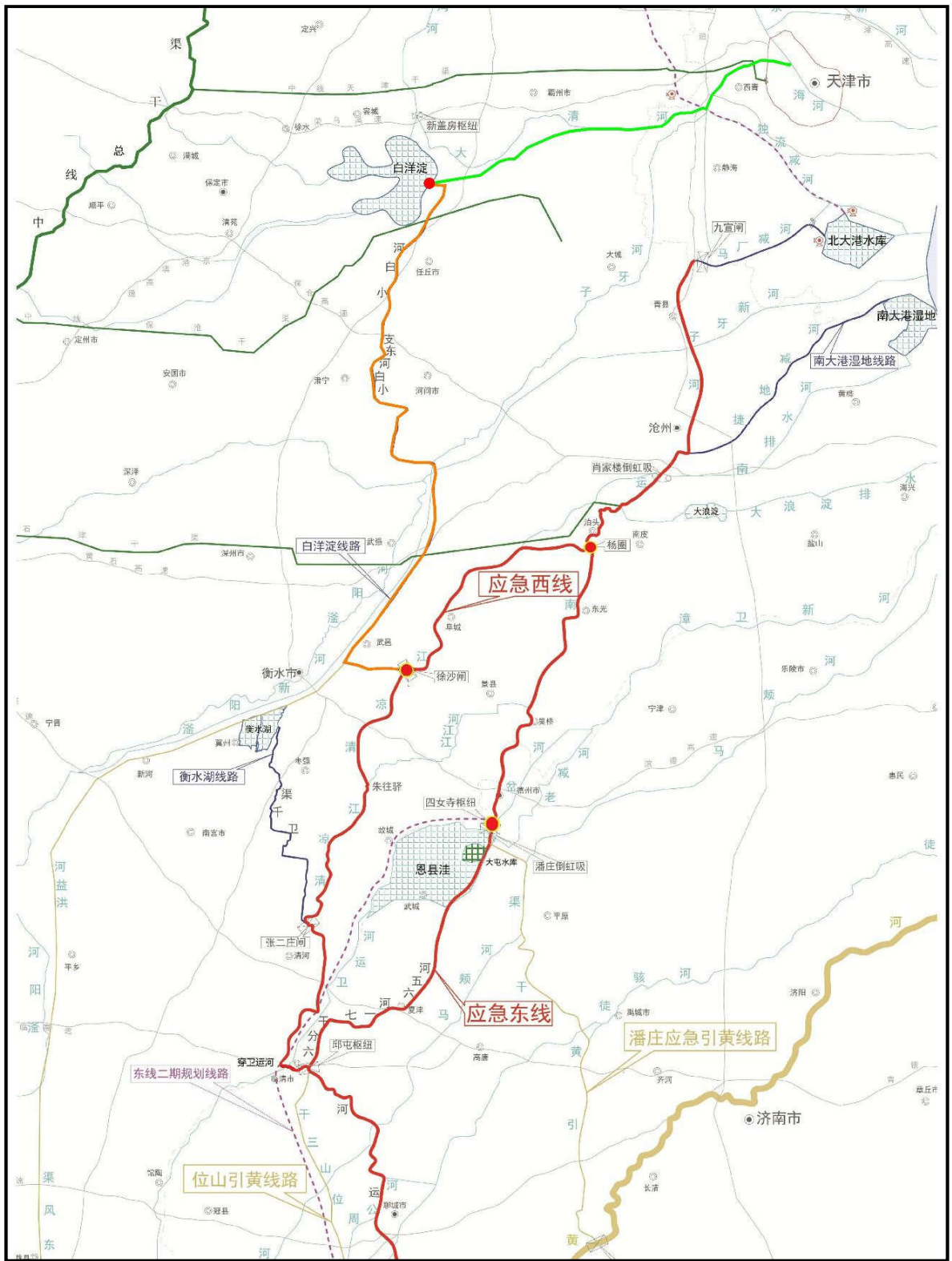


图 3-1 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北延补水线路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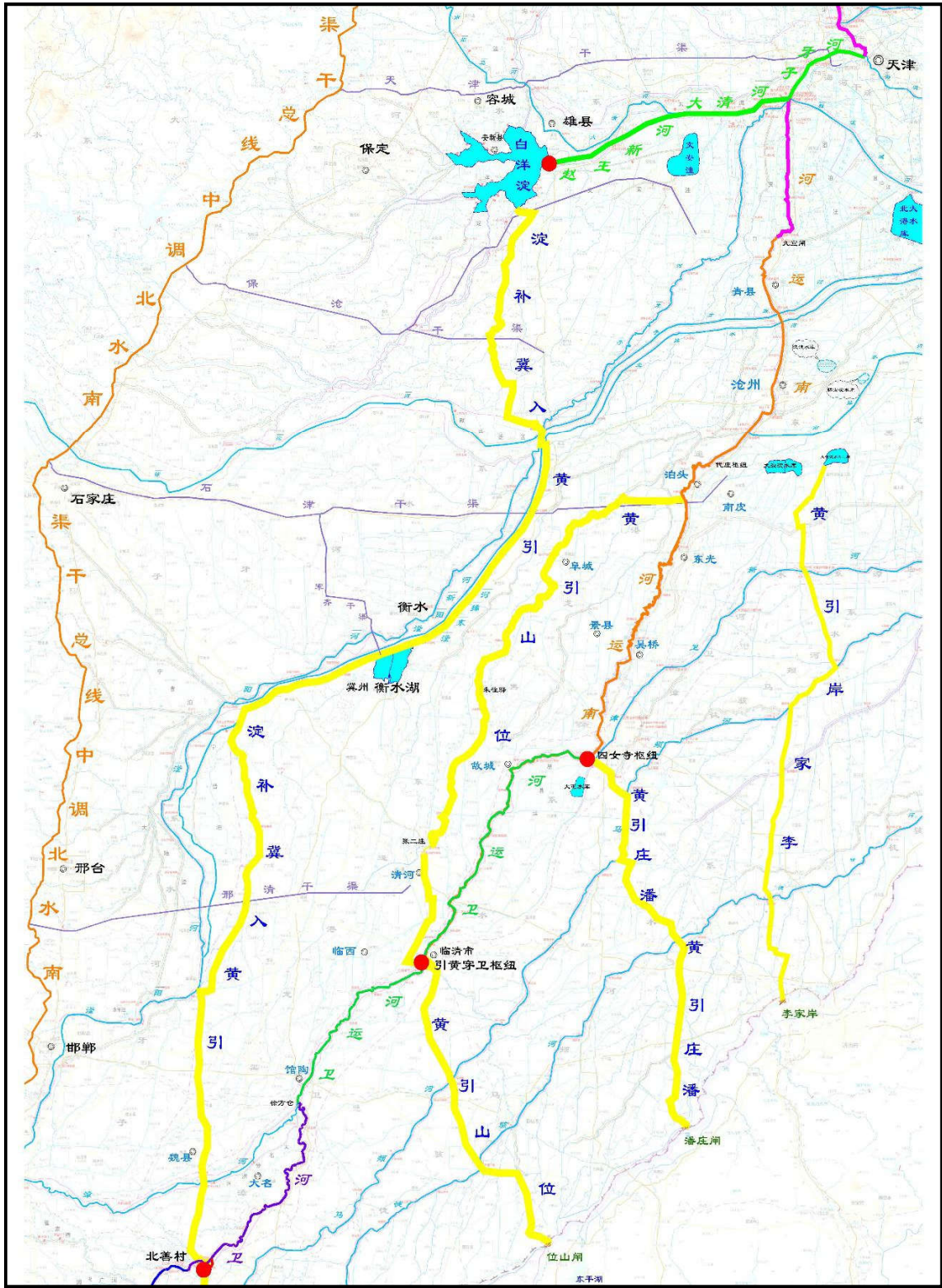


图 3-2 引黄工程补水线路示意图

第四章 河道水系治理

南运河是漳卫水系的主要泄洪尾间河道之一，本次规划按照《海河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年）、《海河流域防洪规划》（2008年）、《南运河综合整治规划》（2015年）、《漳卫河流域防洪规划报告（河北省部分）》（2006年）中对漳卫水系的防洪总体规划安排，重点进行南运河具有防洪任务河段和捷地减河的防洪工程规划，提出了各段河道的治理方案。结合两岸经济建设及水生态修复要求规划防洪工程措施，保障南运河、捷地减河的防洪安全。通过采取堤岸治理、除险加固等措施，积极推进沧州市大运河段治理，全面提升防洪能力，将其打造成安全河流。

第一节 河道治理标准

一、防洪标准

《海河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年）及《海河流域防洪规划》（2008年）确定：漳卫南运河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漳、卫两河50年一遇洪水下泄流量至徐万仓汇合为 $4000\text{m}^3/\text{s}$ ，由卫运河承泄，至四女寺由漳卫新河承泄 $3650\text{m}^3/\text{s}$ ，南运河承泄 $150\text{m}^3/\text{s}$ 。

本次规划范围内具有防洪任务的南运河（四女寺枢纽~捷地）、捷地减河设计行洪流量为 $150\text{m}^3/\text{s}$ ，见表4.1-1。

表4.1-1 南运河、捷地减河设计行洪流量表

河道名称	河段	设计行洪流量 (m^3/s)
南运河	第三店(0+000) ~ 捷地(136+500)	150
捷地减河	捷地 (0+000) ~ 入海口 (87+800)	150

二、输水标准

在 2021 年 10 月由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和水利部海河水利委员会联合编制的《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规划》(2021 年修订稿)中提出,南运河输水规模 $160 \sim 100\text{m}^3/\text{s}$,沧州绕城入南运河(吴辛庄)~九宣闸段规模为 $100\text{m}^3/\text{s}$ 。

根据《南运河综合整治治理规划》(2015 年)的要求,无防洪及输水任务的沧州市区段设计规模为 $50\text{m}^3/\text{s}$ 。

三、生态要求

在城镇、美丽乡村等重点河段,建设必要的蓄水设施,形成水生态景观;开展两岸堤坡及堤内外管理范围内的生态绿化工程建设,采用“乔木(堤坡除外)+灌木+地被”植物种植模式,体现植物的多样性,丰富沿岸滨水自然植被群落结构,突出绿色和生态,注重色彩和季节变化,形成沿河绿色生态廊道。

第二节 主要建设任务

通过河道堤防加高培厚、疏浚清淤、闸涵改造、险工治理、生态绿化及蓄水设施等工程建设,达到河道设计标准,保障防洪安全,满足水生态文明建设要求。

一、南运河河道水系治理工程

依据《海河流域综合规划》《海河流域防洪规划》和《南运河综合治理规划》总体安排,南运河堤防超高 1.5m ,堤顶宽 6.0m 。根据河道现状行洪能力分析,堤防超高基本满足行洪要求,沧州绕城入南运河处至九宣闸段河道局部不满足输水要求。本次规划

河道疏浚清淤，为满足防汛及日常管理要求，对堤顶宽度不足 6.0m 的堤段进行加宽培厚，内外边坡 1: 3，并将现状未硬化堤顶道路进行硬化，对影响行洪安全的险工和穿堤建筑物进行治理。

由于在本规划期间，沧州市水务局及市大运河办、大运河集团等单位已组织实施南运河部分河段治理工程，同时对南运河堤顶路进行了全线贯通。本次规划投资对已治理河段不再计列清淤工程和堤顶路硬化工程，待后期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成果形成后，再进行下一步安排。

专栏 南运河河道水系治理工程

1. 河道及堤岸整治工程：对南运河堤防加固、堤岸整治等。
2. 险工险段治理工程：对未治理和防护工程坍塌破坏的 82 处险工进行治理。
3. 建筑物加固工程：代庄节制闸除险加固工程，北陈屯枢纽和穿运枢纽除险加固及提升改造工程，吴桥和东光新建橡胶坝工程，62 座穿堤建筑物加固工程。
4. 堤坡防护工程：在南运河两侧护堤地范围内进行生态绿化工程。

二、捷地减河防洪治理工程

依据《海河流域综合规划》和《海河流域防洪规划》总体安排，捷地减河承担南运河汛期洪水，设计行洪流量 $150\text{m}^3/\text{s}$ ，堤防超高 1.5m，堤顶宽度 6m。捷地至高尘头防潮闸段根据河道现状行洪能力分析，部分堤防超高不满足行洪要求，下游河段淤积严重，本次规划对堤顶超高不足 1.5m、堤防断面不满足设计要求的堤段

进行加高培厚，并将现状未硬化堤顶道路进行硬化，对影响行洪安全的险工和穿堤建筑物进行治理。高尘头防潮闸至入海口段根据现状结合相关河口治理规划，确定河口治理方案，进行统一管控。

专栏 捷地减河河道治理工程	
1.	河道及堤岸整治工程：对捷地减河堤防加高加固、主槽清淤疏浚、堤岸整治等。
2.	险工险段治理工程：对未治理和防护工程坍塌破坏的 15 处险工进行治理。
3.	建筑物加固工程：新建新立村节制闸，原闸拆除；82 座穿堤建筑物除险加固工程。
4.	堤顶道路硬化工程：对 170km 堤顶路面进行混凝土硬化处理

第三节 河道水系治理工程项目分类

一、南运河河道整治提升工程：南运河第三店至捷地段按 $150\text{m}^3/\text{s}$ 标准进行堤防加固、堤岸整治、险工治理和建筑物除险加固等工程。

二、输水工程：南运河承担引黄济津、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工程北延应急供水和东线二期工程输水任务，是我省南水北调工程重要的输水干渠，对捷地枢纽至冀津界河段按输水要求进行治理。具体见表 4.3-1。

表 4.3-1 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规划工程项目分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任务	项目完工时间	备注
1	堤岸整治工程	对捷地以上约 118km 堤防堤顶宽度不满足设计要求需进行培厚治理	2035 年前	按照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任务	项目完工时间	备注
		对捷地以下南运河约 53km 堤顶断面不满足要求的河段进行加宽培厚治理		配合国家建设实施完成南运河文化带全部建设任务
2	险工险段除险加固工程	对南运河未治理的险工和防护工程坍塌破坏的险工 30.23km, 82 处险工, 进行除险加固治理。其中: 吴桥县险工 12 处, 包括第三店险工、第六扬水站险工、一道险险工、二道险险工、哑叭湾险工和三里浅险工, 险工总长度为 3.475km; 东光县险工 35 处, 包括秦庄石险工、侯家堤险工、小龙湾险工和霞口东堤险工等; 南皮县险工 15 处, 包括肖圈险工、陈月河险工、相堂险工、冯口渡口险工等, 险工总长度为 7.021km; 泊头市险工 6 处, 险工长度为 8.811km, 沧县险工 5 处; 市区险工 4 处; 青县险工 5 处。	2035 年前	
3	建筑物工程	规划安排对代庄节制闸、北陈屯枢纽、穿运枢纽进行除险加固, 新建吴桥、东光 2 座橡胶坝, 其中吴桥橡胶坝拟建位置为第四引水闸下游处; 对捷地以上影响行洪安全的 62 座穿堤建筑物进行除险加固治理。	2035 年前	按照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要求, 配合国家建设实施完成南运河文化带全部建设任务
4	堤坡防护工程	南运河堤坡及管理范围内的防护及绿化面积 1655 万 m ² 。	2035 年前	
5	捷地减河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对捷地减河堤防断面不满足设计要求堤段进行加高培厚治理; 新立村至防潮闸段对河道主槽进行清淤; 对捷地减河 15 处险工险段进行除险加固工程; 新立村节制闸拆除重建; 对 82 座穿堤建筑物进行除险加固治理; 高尘头防潮闸上 170km 堤防进行混凝土硬化处理。	2035 年前	中小河流治理

第五章 水域岸线保护

河湖岸线是指河流两侧、湖泊周边一定范围内水陆相交的带状区域，它是河流、湖泊自然生态空间的重要组成。该区域既具有行洪、调节水流和维护河流健康的自然与生态环境功能属性，同时又在一定情况下具有开发利用价值的土地资源属性。岸线的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对沿岸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

第一节 岸线保护和利用形势分析

一、岸线保护和利用存在的主要问题

南运河经各级政府专项行动和综合治理，取得了一定成效，但目前生态文化建设等方面仍存在问题。

根据水利部海河水利委员会 2020 年 8 月编制的《海河流域重要河道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已完成南运河四女寺至第三店河段岸线分区。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编制的《南运河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已完成南运河吴桥第六屯至青县流河段水域岸线分区。

京杭大运河规模宏大、历史久远，是世界上最伟大的古代工程奇迹之一，是一条通航、灌溉、防洪、输水综合利用的水利工程。大运河的开凿影响了所经过地区的地形特征和人文环境，形成了各具特色又紧密联系的景观环境，形成了一条丰富多彩的线性、活态景观。沧州市区、泊头市区、青县市区、吴桥县部分河段水生态环境得到修复，初步建成城市主题公园。但部分河段水

生态景观和文化建设水平与城乡发展不匹配，沿河两岸农田村庄密集，树种结构单一，绿化空间不足且有断档，人居水环境形势难以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对美好环境的需求。

二、经济社会发展对岸线保护和利用的需求

（一）保障防洪供水安全。

南运河规划有防洪综合治理和南水北调东线二期等工程，现状河流沿岸城乡建设中存在挤占护堤地等问题，造成行洪、供水管理难度大，不仅影响人民群众的正常生活，而且对生命财产安全也构成威胁。

（二）维护河流健康。

南运河沿岸城市、乡村密集，为维护河流生态健康，保护河流生态环境，改善城乡宜居宜业条件，实现水清、岸绿、景美的河道管理目标，亟需岸线规划，以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态环境的需求。

（三）科学管理、有效利用、有序开发河道岸线空间资源。

南运河涉及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等规划，拟建设佟家花园~南关口段大运河生态修复与环境整建等一系列保护、开发和利用工程。科学分析河道岸线资源，有利于为城乡建设规划提供指导意见，缓解用地矛盾。通过建立健全河道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协调机制，统筹河道岸线资源管控，促进河道岸线资源有序开发。

三、岸线保护与利用控制条件分析

（一）防洪方面。

南运河捷地以上段具有防洪功能，岸线保护与利用应结合各河段的河势状况，服从防洪安全、河势稳定的前提，按照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及河道整治规划等方面的要求，统筹协调近远期防洪工程建设，避免对河道行洪产生影响。

（二）供水方面。

南运河是引黄济津以及位山引黄（向大浪淀供水）、潘庄引黄、李家岸引黄重要输水通道，也是南水北调东线二期规划的主要输水干线，南运河输水水质直接关系到京津冀人民的饮用水安全。岸线保护与利用应充分考虑供水的要求，保障城市用水安全。

（三）生态方面。

南运河岸线保护与利用应结合各河段的岸线自然特点，服从维护河流健康的前提，统筹协调河流生态功能保护等规划，保护岸线生态环境。水生态和景观建设水平应与城乡发展相匹配，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对生态环境的需求。

（四）经济社会方面。

南运河拥有世界文化遗产 1 项 3 处，包括南运河沧州～衡水～德州段、连镇谢家坝、华家口险工“两点一段”。此外，沿线还有捷地分洪设施、东光码头沉船遗址、油坊口码头遗址及险工等文化遗址。岸线保护与利用应注重现存遗迹遗址的保护，发掘并传承古运河文化，展现大运河自然风光和人文景观。

（五）水利工程及涉水工程方面。

南运河河北省吴桥第六屯至青县流河段上有安陵枢纽、泊头橡胶坝、代庄节制闸、王希鲁节制闸、北陈屯枢纽、穿运枢纽、青县橡胶坝和流河节制闸等水利设施，有京沪高铁、石济高铁、朔黄铁路、邯黄铁路、京台高速、黄石高速、廊沧高速等铁路公路桥，以及其他涉水工程等。岸线保护与利用应确保水利工程和涉水工程安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避免对其运行产生影响。

第二节 岸线规划原则及目标

一、岸线规划原则

（一）保护优先、合理利用。

坚持保护优先，把岸线保护作为岸线利用的前提，实现在保护中有序开发、在开发中落实保护。协调城市发展、产业开发、生态保护等方面对岸线的利用需求，促进岸线合理利用、强化节约集约利用。做好与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空间规划等工作的相互衔接。

（二）统筹兼顾、科学布局。

遵循河湖演变的自然规律，根据岸线自然条件，充分考虑防洪安全、河势稳定、生态安全、供水安全等方面要求，兼顾上下游、左右岸、不同地区及不同行业的开发利用需求，科学布局河湖岸线生态空间、生活空间、生产空间，合理划定划分岸线功能分区。

（三）依法依规、从严管控。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针对岸线利用与保护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强调制度建设、强化整体保护、落实监管责任，确保岸线得到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和依法管理。

（四）远近结合、持续发展。

既考虑近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节约集约利用岸线，又充分兼顾未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做好岸线的保护，为远期发展预留空间，做到远近结合、持续发展。

二、岸线规划目标

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统筹协调、远近结合的思想，通过南运河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提出河道岸线资源空间管控原则，指导河道管理范围内规划用地布局和管控岸线空间资源得到有序管控，杜绝人为侵害河道岸线的现象，进一步完善管护体制与机制，在满足防洪与供水安全基础上，将河道岸线综合治理与生态景观、运河文化有机地结合，营造人水和谐的美丽河道。

第三节 岸线功能区

岸线功能区是根据河湖岸线的自然属性、经济社会功能属性以及保护与利用要求划定的不同功能定位的区段，分为岸线保护区、岸线保留区、岸线控制利用区和岸线开发利用区。

一、划分方法

（一）岸线保护区。

1. 引起深泓变迁的节点段或改变分汊河段分流态势的分汇流

段等重要河势敏感区岸线应划为岸线保护区。

2. 列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名录的水源地，其一级保护区应划为岸线保护区，列入全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名录的应划为岸线保护区。

3. 位于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和缓冲区、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等生态敏感区，法律法规有明确禁止性规定的，需要实施严格保护的各类保护地的河湖岸线，应从严划分为岸线保护区。

4. 根据地方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位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的河湖岸线，按红线管控要求划定岸线保护区。

（二）岸线保留区。

1. 对河势变化剧烈、岸线开发利用条件较差，河道治理和河势调整方案尚未确定或尚未实施等暂不具备开发利用条件的岸段，划分为岸线保留区。

2. 位于国家级和省级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国际重要湿地、国家重要湿地以及国家湿地公园、森林公园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区、地质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世界自然遗产核心区和缓冲区等生态敏感区，但未纳入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河湖岸线，应划为岸线保留区。

3. 已列入国家或省级规划，尚未实施的防洪保留区、水资源保护区、供水水源地的岸段等应划为岸线保留区。

4. 为生态建设需要预留的岸段，划为岸线保留区。

5. 对虽具备开发利用条件，但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对较低，规划期内暂无开发利用需求的岸段，划为岸线保留区。

（三）岸线控制利用区。

1. 对岸线开发利用程度相对较高的岸段，为避免进一步开发可能对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航道稳定等带来不利影响，需要控制或减少其开发利用强度的岸段，划分为岸线控制利用区。

2. 重要险工险段、重要涉水工程及设施、河势变化敏感区、地质灾害易发区、水土流失严重区需控制开发利用方式的岸段，划为岸线控制利用区。

3. 位于风景名胜区的一般景区、地方重要湿地和地方一般湿地、湿地公园以及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未纳入生态红线范围，但需控制开发利用方式的部分岸段，划为岸线控制利用区。

（四）岸线开发利用区。

河势基本稳定、岸线利用条件较好，岸线开发利用对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以及生态环境影响较小的岸段，划为岸线开发利用区。但要在规划中充分体现岸线的集约节约利用。

二、规划依据

（一）河势敏感区。

南运河沿线涉及安陵枢纽、捷地枢纽、王希鲁节制闸、北陈屯枢纽、穿运枢纽、肖家楼枢纽等 6 处河势敏感区。

(二) 世界遗产。

大运河在第 38 届世界遗产大会上获准列入世界遗产名录，其中南运河沧州～衡水～德州段属于大运河 27 段河道遗产之一。

(三) 南水北调东线。

1. 根据《南水北调工程总体规划》，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利用南运河输水。在吴桥县城北入南运河，利用南运河输水至天津九宣闸。

2. 根据《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2011-2030 年）》及《海河流域水功能区划》，南运河作为海河流域主要江河湖泊和水功能区，已列入“南运河南水北调东线调水水源地保护区”。

表 5.1-1 海河流域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登记表

省市名称	所属行政区	一级水功能区名称	河流(湖库)	功能	范围		水质目标	区划依据
					起始断面	终止断面		
河北	衡水、沧州	南运河南水北调东线调水水源地保护区	南运河	保护	四女寺	九宣闸	II	东线输水（河北、山东、天津）

3. 根据《河北省水功能区划》，南运河作为河北省内主要江河湖泊和水功能区，已列入“南运河沧州南水北调东线调水水源地保护区”。

表 5.1-2 河北省一级水功能区划登记表

河流、湖库	流入何处	水功能区名称	起讫点	水质目标	区划依据
南运河	海河	南运河沧州南水北调东线调水水源地保护区	省界—静海界	II	南水北调线路、界河

（四）大运河文化带。

根据《河北省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南运河规划开展生态建设。规划明确 2019~2025 年，河北段大运河文化遗产实现全面保护，主干河道实现全线有水，绿色生态廊道全面建成，文化旅游形成统一品牌。

河北省大运河文化带的核心区包括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新华区、沧县、南皮、泊头、东光、吴桥、阜城、景县、故城等县（市、区），南运河两岸各 2000m 内的核心区范围划定为核心监控区。

（五）生态保护红线。

1. 根据《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2018 年），南运河位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2. 根据《河北省沧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方案》（2020 年），南运河划入红线的面积 7.08km²，不含沧州市主城区及泊头市、青县主城区。

三、规划成果

（一）安陵枢纽、捷地枢纽、王希鲁节制闸、北陈屯枢纽、穿运枢纽、肖家楼枢纽等 6 处枢纽建筑物，属于“引起深泓变迁的节点段或改变分汊河段分流态势的分汇流段等重要河势敏感区岸线”，按照其保护范围划分为岸线保护区。

（二）南运河吴桥第六屯至青县流河段岸线，分别属于“世界遗产”、“列入国家规划尚未实施的南水北调东线”和“预留的

大运河文化带生态建设”范围，除上述 1 已划为保护区的岸线外，剩余全部划定为岸线保留区。

南运河虽然位于 2018 年河北省人民政府发布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但考虑河北省自然资源厅正在开展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工作，参考 2020 年《河北省沧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方案》，经与地方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衔接，调整后的南运河生态红线设立在水面范围，与岸线范围不重叠。

综上所述，规划范围岸线长度 307km，全部划分为岸线保护区和岸线保留区。其中岸线保护区长度 17.7km，占比 5.8%；岸线保留区长度 289.3km，占比 94.2%。

四、管控要求

（一）岸线保护区。

南运河岸线保护区均属于引起深泓变迁的节点段或改变分汉河段分流态势的分汇流段等重要河势敏感区，管控要求主要包括：

1. 规划期内允许实施河道治理、防洪输水工程、堤防加固、河道清淤以及水利设施建设、修缮和改造活动。

2. 在确保河势安全的前提下，规划期内允许实施航运、文物保护、生态环境治理和大运河文化带工程，以及依法依规的农业耕作，利用堤防建设公路的路堤结合项目，经论证确无法避让的交通、能源管道、输电线路等线性基础设施建设、修缮和改造工程。当上述兴利工程与防洪、输水工程发生矛盾时，兴利必须无条件服从防洪、输水。

3. 规划期内允许实施的各类工程，建设单位必须按照河道管理权限，将工程建设方案报送河道主管机关审查同意。未经河道主管机关审查同意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建设项目经批准后，建设单位应当将施工安排告知河道主管机关。

4. 规划期内允许实施的各类工程，应当兼顾航运、大运河遗产等其他因素的需要，建设单位应事先征求交通、文物等相关部门的意见，按照要求执行有关程序。

5. 除上述项目外，其余项目均禁止在保护区范围内开发建设。

6.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公路安全保护条例》《铁路安全管理条例》《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办法》《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大运河遗产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遵守南水北调东线、世界遗产、大运河文化带等生态敏感区以及水利工程、涉水工程等其他管控要求。

（二）岸线保留区。

南运河岸线保留区均属于世界遗产、列入规划尚未实施的南水北调东线和预留的大运河文化带生态建设范围，管控要求主要包括：

1. 规划期内允许实施河道治理、防洪输水工程、堤防加固、河道清淤以及水利设施建设、修缮和改造活动；允许实施航运、文物保护、生态环境治理和大运河文化带工程；允许实施依法依规的农业耕作，利用堤防建设公路的路堤结合项目，经论证确无

法避让的交通、能源管道、输电线路等线性基础设施建设、修缮和改造工程。

2. 规划期内允许实施的各类工程，建设单位必须按照河道管理权限，将工程建设方案报送河道主管机关审查同意。未经河道主管机关审查同意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建设项目经批准后，建设单位应当将施工安排告知河道主管机关。

3. 规划期内允许实施的各类工程，应当兼顾航运、大运河遗产等其他因素的需要，建设单位应事先征求交通、文物等相关部门的意见，按照要求执行有关程序。

4. 除上述项目外，其余项目均禁止在保留区范围内开发建设。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公路安全保护条例》《铁路安全管理条例》《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办法》《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大运河遗产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遵守南水北调东线、世界遗产、大运河文化带等生态敏感区以及水利工程、涉水工程等其他管控要求。

第四节 岸线边界线

岸线边界线是指沿河流走向或湖泊沿岸周边划定的用于界定各类岸线功能区垂向带范围的边界线，分为临水边界线和外缘边界线。

临水边界线是根据稳定河势、保障河道行洪安全和维护河流湖泊生态等基本要求，在河流沿岸临水一侧顺水流方向或湖泊（水

库) 沿岸周边临水一侧划定的岸线带区内边界线。

外缘边界线是根据河流湖泊岸线管理保护、维护河流功能等管控要求, 在河流沿岸陆域一侧或湖泊(水库) 沿岸周边陆域一侧划定的岸线带区外边界线。

一、划定方法

(一) 临水边界线划定。

临水边界线划定应按照以下原则或方法划定, 并尽可能留足调蓄空间。

1. 已有明确治导线或整治方案线(一般为中水整治线)的河段, 以治导线或整治方案线作为临水边界线。

2. 平原河道以造床流量或平滩流量对应的水位与陆域的交线或滩槽分界线作为临水边界线。

3. 山区性河道以防洪设计水位与陆域的交线作为临水边界线。

4. 湖泊以正常蓄水位与岸边的分界线作为临水边界线, 对没有确定正常蓄水位的湖泊可采用多年平均湖水位与岸边的交界线作为临水边界线。

5. 水库库区一般以正常蓄水位与岸边的分界线或水库移民迁建线作为临水边界线。

6. 河口以防波堤或多年平均高潮位与陆域的交线作为临水边界线, 需考虑海洋功能区划等的要求。

(二) 外缘边界线划定。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快推进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的通知》

(水河湖〔2018〕314号),可采用河湖管理范围线作为外缘线,但不得小于河湖管理范围线,并尽量向外扩展。

1.对有堤防工程的河段,外缘边界线可采用已划定的河道管理范围的外缘线。河道管理范围的外缘线一般指堤防背水侧护堤地宽度,1级堤防防护堤宽度为30~20m,2、3级堤防为20~10m,4、5级堤防为10~5m。

2.对无堤防的河湖,根据已核定的历史最高洪水位或设计洪水位与岸边的交界线作为外缘边界线。

3.水库库区以水库管理单位设定的管理或保护范围线作为外缘边界线,若未设定管理范围,一般以有关技术规范和水文资料核定的设计洪水位或校核洪水位的库区淹没线作为外缘边界线。

4.已规划建设防洪工程、水资源利用与保护工程、生态环境保护工程的河段,应根据工程建设规划要求,预留工程建设用地,并在此基础上划定外缘边界线。

二、划定成果

(一) 临水边界线。

南运河大部分河段滩槽关系明显,河势较为稳定,岸线临水控制线采用主槽岸坡与滩地交接线,涉及河长203.1km;南运河穿青县县城、沧州市区、泊头市区段等基本只有主槽,局部有观景平台,岸线临水控制线采用水域陆地交界线,涉及河长11.9km;南运河沿线规划沧州市区、捷地、吴桥、泊头、东光5个大型旅游码头,鉴于具体建设位置尚未确定,本次临水线暂未考虑。临

水边界线划定成果见表 5.2-1。

(二) 外缘边界线。

根据河北省水利厅 2020 年 12 月提供的南运河河道管理范围矢量图成果，南运河吴桥第六屯至青县流河段全部完成了划界工作；根据河北省南运河河务中心提供的《全省水利工程管理工作座谈会汇报材料》，安陵枢纽、捷地枢纽、王希鲁节制闸、北陈屯枢纽、穿运枢纽划定了管理范围；根据《沧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 年）》（2020 年 7 月），肖家楼枢纽划定了保护区。

参照《水闸设计规范（SL265-2016）》：保护范围为管理范围边界线以外划定的一定范围，其值可按表 5.2-2 确定。成果见表 5.2-3。

表 5.2-1 南运河临水边界线划定成果

序号	河段	河长 (km)	划定成果
1	流河-青县县城	22.6	主槽岸坡与滩地交接线
2	青县县城	0.9	水域陆地交界线
3	青县县城-子牙新河	8.6	主槽岸坡与滩地交接线
4	子牙新河-北排河	4.6	水域陆地交界线
5	北排河-沧州市区	24.9	主槽岸坡与滩地交接线
6	沧州市区	2.9	水域陆地交界线
7	沧州市区-泊头市区	58	主槽岸坡与滩地交接线
8	泊头市区	2.5	水域陆地交界线
9	泊头市区-连镇	41.3	主槽岸坡与滩地交接线
10	连镇	1.3	水域陆地交界线
11	连镇-第六屯	48.2	主槽岸坡与滩地交接线
合计		215.8	

表 5.2-2 水闸工程管理范围以外的保护范围

工程规模	大型	中型
上、下游边界以外的宽度/m	单侧 300~500	单侧 200~300
两侧边界以外的宽度/m	单侧 200~300	单侧 100~200

表 5.2-3 枢纽建筑物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

枢纽建筑物	管理范围	保护范围（保护区）
安陵枢纽	安陵节制闸：上游右岸侧自水闸的闸门中心线起向上游 180 米，上游左岸侧自水闸的闸门中心线起向上游 54 米，下游以水闸的闸门中心线向下游 70 米；右岸侧上下游至办公生活区围墙外 5 米；左岸侧上下游自河道中心线以外 54 米；连接路自南运河船闸引航道右岸大堤至南运河左岸大堤，左右两侧为连接路外坡脚之间的区域。安陵船闸：上游自船闸引航道进口，下游至与南运河主河道汇合处；引航道进口至下闸首航道中心线左侧 46 米、右侧 36 米，下闸首至与南运河主河道汇合处航道中心线左侧 46 米、右侧 30 米。	参照中型水闸确定。
捷地枢纽	管理范围同土地证范围，东到捷地减河（自捷地闸闸门至捷地减河 350 米处），西至南运河，南到变电站水文站，北到捷地减河左堤。	参照中型水闸确定。
王希鲁节制闸	上游侧自节制闸闸门向上游 90 米（新华区沧县界碑），下游侧自节制闸闸门向下游至海河桥，西侧至左岸围墙，东侧以堤顶中心线外 26m 为界。	参照中型水闸确定。
北陈屯枢纽	节制闸：上游侧为水闸中孔闸门向上游 75 米；下游侧为水闸中孔闸门向下游 105 米；上游右岸至堤顶路中心线，左岸至小埝外坡脚；下游右岸至护坡外坡脚，左岸至办公生活区围墙外 2 米。 船闸：船闸上游引航道与南运河交叉河口以上 200 米，船闸下游引航道与南运河交叉河口以下 30 米；左右两侧自船闸西侧南运河大堤堤顶路中心线至船闸东侧右岸小埝外坡脚。 河道滩地小埝：南运河与船闸航道围起来的滩地小埝，左右两侧为小埝坡脚之间的区域。 连接路：自南运河右岸大堤至南运河左岸大堤外堤脚 108 米，左右两侧为连接路外坡脚之间的区域。	参照中型水闸确定。

续表 5.2-3 枢纽建筑物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

枢纽建筑物	管理范围	保护范围（保护区）
<p>穿运枢纽</p>	<p>子牙新河主槽涵洞：涵洞下游东至南运河轴线 140 米，南至导流堤外脚 10 米，北至子牙新河北堤外脚 5 米。涵洞上游西至南运河轴线 173 米，北至闸所院北围墙外 1 米（距主槽轴线 205 米），另外涵洞上游还包括，至南运河中心线 695 米以内的主河槽和右岸石护坡及河唇外 12 米，园裹头及裹头坡脚外 10 米。</p> <p>子牙新河主槽渡槽：南至引水压槽闸中线以南 37 米（即节制闸轴线以南 414 米），东至平交埝外脚以外 1 米（即南运河中心线 52 米），西至裹头和主槽管理范围相接。北排河穿运涵洞：涵洞上游西至渡槽轴线 100 米，南北两岸各距河中心线 85 米，与南运河左侧管理范围相接，下游东至渡槽中心线 135 米，南北两岸各距中心线 74 米，与南运河右侧管理范围相接。北排河穿运渡槽：上游南至北排河中心线 115 米，东西两岸距南运河中心线各 7 米（即大堤中心线以外 22 米）与北排河右侧管理范围相接，下游北至北排河中心线 400 米，西侧北排河至拱桥段距南运河中心 62 米，拱桥至子牙新河右堤段距南运河中心 127 米，东侧北排河至冯官屯村南路之间，距南运河中心线南端 65 米，北端 75 米（即南运河右堤肩外 24 米）由冯官屯村南路至子牙新河右堤石护坡东头长 260 米，距南运河中心线由南向北每隔 86.6 米分别为 63 米，65 米，64 米和 111 米（即南运河右堤内肩外 20 米）。南运河节制闸：以闸门中心线为起点，下游 85 米，左岸距堤内肩 12 米（南运河中心线 52 米），右岸距岸外堤肩 19 米（南运河中心线 66 米）。</p>	<p>参照大型水闸确定。</p>
<p>肖家楼枢纽</p>	<p>---</p>	<p>以水闸南边缘为基线，向南至南运河上游河道 200 米处；以水闸北边缘为基线，向北至南运河下游河道 200 米处；以水闸西边缘为基线，向西至南排河上游河道 200 米处；以水闸东边缘为基线，向东至南排河下游河道 200 米处。</p>

综上所述，规划以河道管理范围及枢纽建筑物保护范围（保护区）的外包线作为外缘边界线。

三、管控要求

岸线利用必须保障防洪安全、供水安全、通航安全，保护水生态环境及历史文物。要实现岸线的合理开发、科学保护、有效管理，必须对岸线范围加以界定。岸线控制线是确定岸线范围的重要依据，包括位于河道内的临水控制线和位于河道外的外缘控制线。

临水边界线是为保障河流畅通、行洪供水通航安全、稳定河势和维护河流健康生命的最后屏障，除防洪、供水、航运工程，以及经论证确无法避让的交通、能源管道、输电线路等线性基础设施建设、修缮和改造工程外，原则上不得逾越临水边界线。

外缘边界线是岸线保护和管理的的外缘线，任何进入外缘边界线以内岸线区域的开发利用行为都必须服从岸线功能区划的规定及管理要求。建设项目必须充分论证其影响，在满足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查技术要求并经有审批权限的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后方可实施。

第五节 岸线保护利用调整要求

水利部门应积极协调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明确南运河红线范围，积极推进南运河的防洪工程、供水工程、航运工程、生态保护工程和运河文化带工程的实施，强化岸线用途管制和节约集约利用，逐步移除历史原因遗留在岸线范围内的居民房屋，禁止

以其他目的、形式在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进行开发利用活动。

第六章 管护能力建设

第一节 水资源管理

在运河沿线地区进一步完善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建立水资源开发利用监测预警机制。健全规划水资源论证制度，把水资源水环境承载能力作为制定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园区规划的刚性约束。对用水总量已接近或达到控制指标的地区，限制审批新增取用水。加强多水源统一调度，编制本地水、再生水、外调水多水源统一配置和调度方案，逐渐实现外调水和当地水合理配置、统一管理、科学调度、实时监控。

第二节 水利设施管理

根据大运河沿线河道、堤坝、涵闸等水利设施管理现状及存在问题，分析管理机制、管理手段、管理队伍建设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按照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新要求，提出与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相适应的水利设施管理提质升级措施，满足大运河水利设施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建设需求。整合相关部门基础数据和空间地理数据，构建系统完善、安全可靠的大数据水利基础网络，实现大运河河道水系防洪、水资源管理、水域岸线管控、水生态环境监测等信息监管和共享。

第三节 河道采砂取土管理

严格大运河沿线采砂取土管理，严禁在堤防保护范围内采砂取土，防止采砂取土对大运河防洪安全、水域岸线、生态环境、

水利遗产保护带来不利影响。

第四节 监控能力建设

本次规划未包含水文和水环境站点的建设。

一、堤防监测

按照《水利水电工程安全监测设计规范》(SL725-2016),根据堤防级别,对堤防进行监测断面布置,每个险工段不少于1个断面;一般堤段监测断面间距按不大于1km设置。水质监测可结合堤防监测断面布置。

一般监测项目为:垂直和水平位移、水位、堤身浸润线、堤基渗透压力和表面观测(包括裂缝、滑坡、坍塌、隆起、渗透变形及表面侵蚀破坏等)。在险工堤防段设置专门观测项目,包括:近岸河床冲淤变化、岸坡防护工程变位、水流形态及河势变化等。人工与自动监测相结合。

二、闸门监控

对大运河节制闸、枢纽工程等设置PLC控制屏,通过控制电缆/信号电缆与现场各类传感器仪表、执行器等通讯,采集闸门运行工况、水位、电压、电流、开度、荷载等信息,并通过光缆或公网将现场采集的信息上传至控制室,进行数据处理、存储等,便于水量调度及水位控制等。

三、视频监控

视频监控系统监控范围包括各管理处室内、闸站室外上下游以及河道城镇段等重点部位。

管理处室及闸站等重点部位均设置户内高清摄像机，闸前、闸后、厂区均设置户外高清摄像机。城镇段堤顶公路间隔 200m 布置一基带摄像头灯杆，灯杆上设置视频监视设备，将其视频信息纳入视频监控系统。

室内监控主要目的是在充分保证现场工作人员隐私的基础上，对各现地站闸室、配电室及控制室等建筑物内的室内设备运行情况及现场工作人员工作情况进行实时监视，加强现地站安全保卫工作，及时发现设备不正常工作状态及人为破坏行动，提高运行管理工作效率，实现工程科学有效管理。

闸站室外重点部位视频监控系统的主要监控目的是实现闸站上下游水位和闸门运行高度及运行工况的远程自动监控。

室外视频监控的主要监控目的为：实现河道水面情况的远程实时监控；对河道水岸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包括岸上物体（人或物等）是否进入或离开闸门以及水面等危险区，是否有破坏河道或大型物体落水等可疑情况）、河道天气情况实时监控、河道水位及洪水情况实时监控等。

四、其他

水利信息化是防洪减灾、水资源管理、水环境监测等的重要手段和技术支撑。在大运河文化带河道水系管护中应建设物联网系统，除上述堤防监测系统、闸门监控系统及视频监控系统外，还包括防洪信息管理系统、供水调度管理系统、运行维护管理系统、数字大运河 CIM 平台、物联服务支撑平台、通信系统、数据

交换平台、智慧工地管理平台、安全保障系统等，提高工程防洪安全性、供水安全及运维管理水平，实现大运河文化带水利工程的信息化建设。

五、投资匡算

对南运河沧州段监控能力建设进行投资匡算，匡算金额为7036万元。

第七章 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节 环境影响评价依据

评价依据主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T130-2019)。

第二节 环境现状评价

评价区主要位于华北平原区中部，地形平坦、开阔。评价区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全年四季分明，冬冷少雪，春燥多风，夏热多雨，秋晴气爽。多年平均气温12.6℃，多年平均无霜期为192天，多年平均蒸发量为1252.4mm，全年平均风速3.3m/s，多年平均降水量为548.9mm，项目区土壤以褐土为主。植被以人工植物为主，属暖温带落叶阔叶林带。

评价区河流处于断流亚健康状态；评价区多位于农村地区，不存在较大的大气污染排放源，大气环境质量较好；评价区噪声源主要是农村居民生活噪声和公路交通噪声，周边无大型噪声污染源。

评价区涉及大运河世界文化遗产等生态敏感区。

第三节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一、工程对社会环境的影响

本规划实施后，能够实现大运河河道水系正常年份全线通水，河道生态水量得到有效保障，河道水量达到通航条件，从根本上改变评价区水资源短缺状况，有利于河道水质的改善，有利于当地环境质量和小气候的改善，同时对地面沉降等环境地质问题的缓解起到积极作用，能够促进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二、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实施后，水生态环境将得到全面改善。但河道清淤、工程开挖、围堰截流等会对施工河段的水生生物造成影响，对施工河段底质生境造成破坏。

本工程将对堤坡及管理范围内进行生态绿化、对险工段采取生态护坡防护，该工程实施后将有利于改善沿线地区的生态环境，丰富沿岸滨水自然植被群落结构，形成沿河绿色生态廊道。

三、施工对其他环境的影响

工程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有河道清淤、堤防回填、交通运输、施工占地等的影响；施工期生产生活废水对施工区域及其周围水环境影响；施工噪声对施工区域及其周围声环境影响；施工扬尘、设备排放废气对施工区域及其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

四、水土流失

施工过程中堤防回填、弃土等活动，将大面积扰动、损坏原

地貌和地表植被，增加水土流失。本工程的渣场、施工辅助设施场地等在施工过程中均采取临时防护措施，可降低施工期雨季新增水土流失对地表水的影响。

第四节 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一、水质污染防治措施

（一）封堵现状所有排水口，根据污染情况对河道底泥进行清淤；

（二）加强水质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现有水质监测站网；

（三）增加跨河道桥梁集水排水设施，增加警示牌，避免对水质污染的风险；

（四）为了避免施工期水质污染，对生产、生活废水设置一体化处理设施，均达标处理。

二、环境空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的扬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范围是局部的，影响是暂时性的，随着施工的完成将会很快消失。因此对施工期扬尘的影响的缓解和控制，主要通过加强施工管理，洒水降尘，规范施工作业来控制。

三、噪声治理

各施工单位要合理安排工期，并采取必要的降噪防噪措施。靠近环境敏感区的施工点要严格按照管理部门要求的时间施工，减少对周围居民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处置

对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要做到日产日清，及时送到附近的生活垃圾处理场填埋。施工弃土弃渣要注意表层腐殖土保护，重视弃土区土地复耕。

五、社会环境影响保护措施

制定合理的生产安置规划，妥善安置占地农民的生活及生产，对涉及工矿企业进行必要得迁建和补偿，做好专项实施的恢复工作。加强施工期的交通疏导，尽量避免交通堵塞。

要加强环境保护管理与监测，将其列为工程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使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能够收到实效。

第五节 评价结论与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环境影响评价表明，本工程的建设在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将带来一定不利影响，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后，可将其影响大部分消除。工程运营期，将大大促进受水区工业、农业及城市的发展。本工程的建设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有利影响远远大于不利影响，工程从环保角度评价是可行的。

二、评价建议

（一）工程主管部门应积极与地方政府各部门沟通协调，妥善解决居民搬迁、安置、污染源治理等重要问题，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按法律、政策办事。

（二）选择有资质、管理严格的施工队伍，加强监督，提高施工管理水平，加强环境管理和环境监理，尽量减少施工对周围

环境造成的影响。

第六节 环境保护投资估算

本阶段环境保护投资估列 3400 万元。

第八章 投资匡算及项目实施安排

按照大运河文化带建设水利规划的目标任务，本着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分步实施的原则进行治理安排。

第一节 工程投资匡算

大运河文化带建设包括防洪工程（包含堤防管理范围内的绿化及占地）及监控能力建设工程等。主要工程量及投资见表 8.2-1 ~ 8.2-4。

由于在本规划期间，沧州市水务局、市大运河办、大运河集团等单位已组织实施南运河部分治理项目，同时对南运河堤顶路进行了全线贯通。本次规划投资对已治理河段不再计列清淤工程和堤顶路硬化工程，待后期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成果形成后，再进行下一步安排。

沧州市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工程专项规划项目工程总投资 14.41 亿元，其中建筑工程部分投资 9.25 亿元，工程管护部分投资为 7036 万元，临时工程部分投资 0.62 亿元，独立费用 1.35 亿元，基本预备费 1.68 亿元，征地移民补偿投资 4537 万元，环境保护投资 3400 万元。其中南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工程专项规划项目工程投资 10.05 亿元，捷地减河河道治理工程规划投资 4.36 亿元。

第二节 资金筹措

按照《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纲要》，中央财政统筹利用现有资金渠道，大力支持大运河沿线河道水系治理管护、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等领域的重大任务和重点项目。南运河堤防加固、代庄节制闸除险加固、穿运枢纽除险加固、穿堤建筑物加固等工程结合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一并实施；南运河剩余部分等治理管护工程投资，积极争取纳入中央支持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投资范围，同时地方也要积极筹措建设资金、用足用好金融政策支持、广泛吸纳社会资本参与大运河文化带建设。

表 8.1-1 沧州市南运河河道水系治理工程专项规划主要工程量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一	堤防工程			
1	筑堤回填	万 m ³	57.33	
2	堤坡生态绿化工程	万 m ²	1655	
3	永久占地	亩	315.27	
4	临时占地	亩	1203.55	
二	建筑物工程			
1	代庄节制闸（原设计规模 300m ³ /s）	座	1.00	除险加固
2	北陈屯枢纽（原设计规模 180m ³ /s）	座	1.00	除险加固
3	穿运枢纽	座	1.00	除险加固
	节制闸（原设计规模 50m ³ /s）	座	1.00	除险加固
	子牙新河穿南运河涵洞（原设计规模 100m ³ /s）	座	1.00	除险加固
	北排河穿南运河涵洞（原设计规模 100m ³ /s）	座	1.00	除险加固
4	吴桥橡胶坝（长 70m*高 4m）	座	1.00	新建
5	东光橡胶坝（长 70m*高 4m）	座	1.00	新建
三	穿堤建筑物工程	座	62.00	
四	险工险段			
1	雷诺护垫（厚 0.3m）	万 m ²	50.12	
2	充填灌浆	万 m ³	0.40	
3	抛石	万 m ³	10.34	

表 8.1-2 沧州市南运河河道水系治理工程专项规划投资匡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安工程费	独立费用	合计
I	工程部分投资			82794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62425		62425
二	堤防工程工程	35814		35814
三	建筑物工程	11050		11050
四	穿堤建筑物工程	527		527
五	险工险段	15034		15034
	第二部分 工程管护	7036		7036
	第三部分 施工临时工程	4205		4205
一	施工临时工程	4205		4205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9129	9129
一	独立费用		9129	9129
	一至四部分合计	73665	9129	82794
	基本预备费			11364
	静态总投资			94158
II	建设征地移民补偿投资			2962
	静态投资			2962
III	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3400
	静态投资			3400
IV	工程投资总计（I～III合计）			100520
总投资				100520

表 8.1-3 沧州市捷地减河河道水系治理工程专项规划主要工程量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一	清淤工程			
1	河道清淤疏浚	万 m ³	90.00	
二	堤防工程			
1	筑堤回填	万 m ³	36.47	
2	沥青混凝土道路	万 m ²	170.00	
3	永久占地	亩	163.39	
4	临时占地	亩	691.30	
三	建筑物工程			
1	新立村节制闸（设计规模 150m ³ /s）	座	1.00	新建
四	穿堤建筑物工程	座	82.00	
五	险工险段			
1	雷诺护垫（厚 0.3m）	万 m ²	12.98	
2	充填灌浆	万 m ³	0.10	
3	抛石	万 m ³	2.68	

表 8.1-4 沧州市捷地减河河道水系治理工程专项规划投资匡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安工程费	独立费用	合计
I	工程部分投资			36532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30102		30102
一	清淤工程	2694		2694
二	堤防工程	20144		20144
三	建筑物工程	2700		2700
四	穿堤建筑物工程	697		697
五	险工险段	3868		3868
	第二部分 施工临时工程	2028		2028
一	施工临时工程	2028		2028
	第三部分 独立费用		4402	4402
一	独立费用		4402	4402
	一至三部分合计	32130	4402	36532
	基本预备费			5480
	静态总投资			42012
II	建设征地移民补偿投资			1575
	静态投资			1575
III	工程投资总计（I~II合计）			43587
	总投资			43587

第三节 项目实施安排

一、2022~2025年重点项目规划

为确保南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实现南运河河道水系正常年份全线有水，适宜河段实现旅游通航，到2025年，对南运河重点规划以下项目：

（一）实施优化水量调度。

根据漳卫南运河取水量配置初步方案，通过四女寺枢纽引用上游径流，每年向南运河进行补水，缺口通过潘庄引黄解决。

（二）实施吴桥、东光2座橡胶坝新建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南运河吴桥、东光县境内分别新建1座橡胶坝。建设年限为2024年1月~2025年12月。

（三）实施捷地减河整治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清淤疏浚，新建堤顶路等。建设年限为2024年1月~2025年12月。

二、2026~2035年项目规划

到2035年，配合国家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完成南运河全部建设任务。

第九章 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沿线县（市、区）人民政府是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的责任主体，要把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作为一项重要任务，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建立工作制度，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任务按

时完成。建立各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和制度化与常态化协作共建、联合执法的责任机制，各负其责、合力推动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工作。

二、规范建设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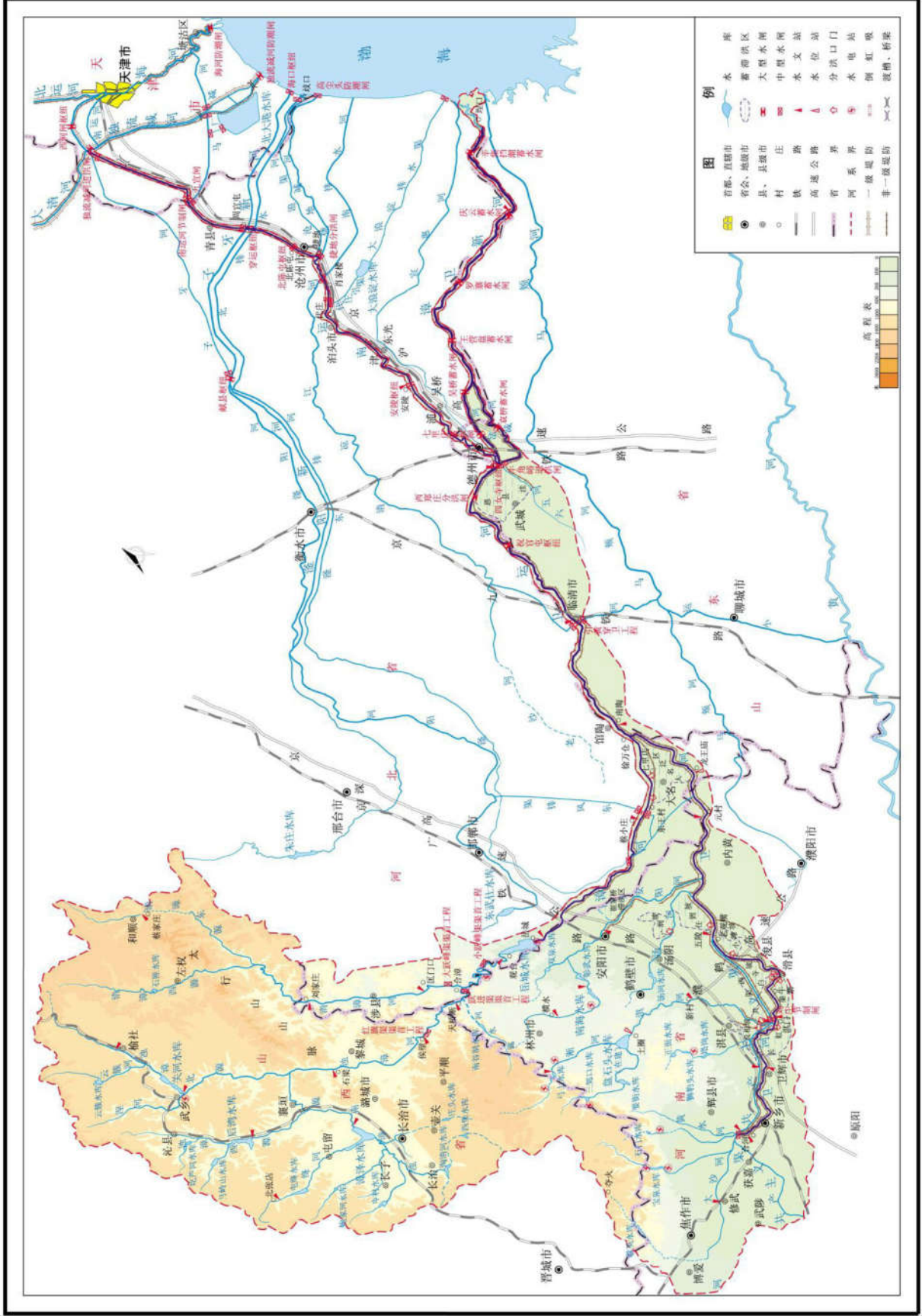
市水务局、市发展改革委指导各县（市、区）开展项目前期工作，政府投资项目严格执行审批程序，社会投资项目认真履行审核程序；督导各地规范项目建设，严格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积极推广新材料新技术，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

三、加强宣传教育

依托电视、报纸、网络、公益广告牌、主题活动等多种方式，多层次、多形式、全方位开展大运河历史和特色水文化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公众对大运河文化的认知度；推行基于互联网的公众互动机制，让社会公众及时有效地了解和共享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的动态发展和成果，积极支持和参与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与管护工程建设。

沧州市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2022-2035年）

漳卫南运河流域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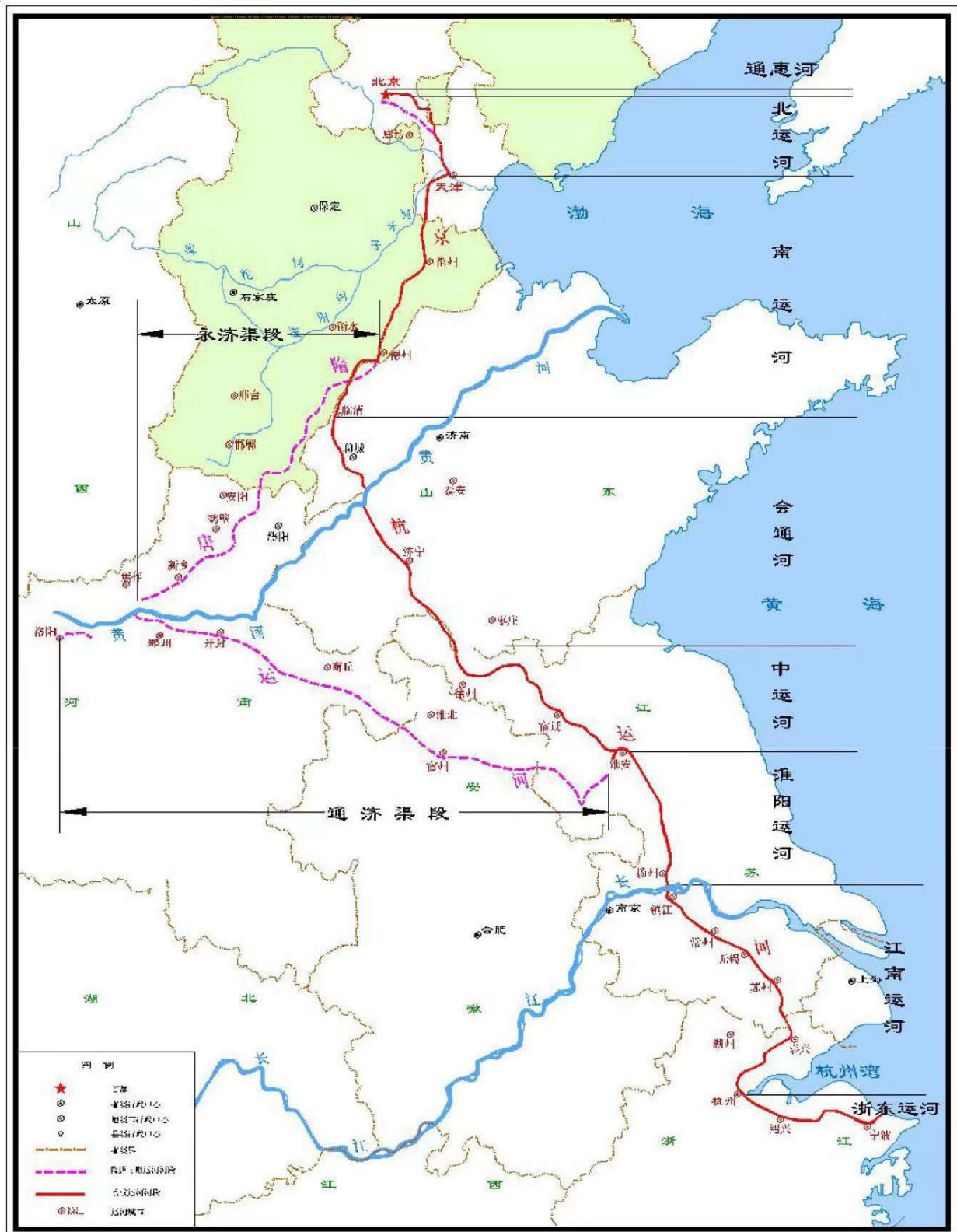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河北省水利水勘测设计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沧州市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

——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2022-2035 年）

大运河各段位置线路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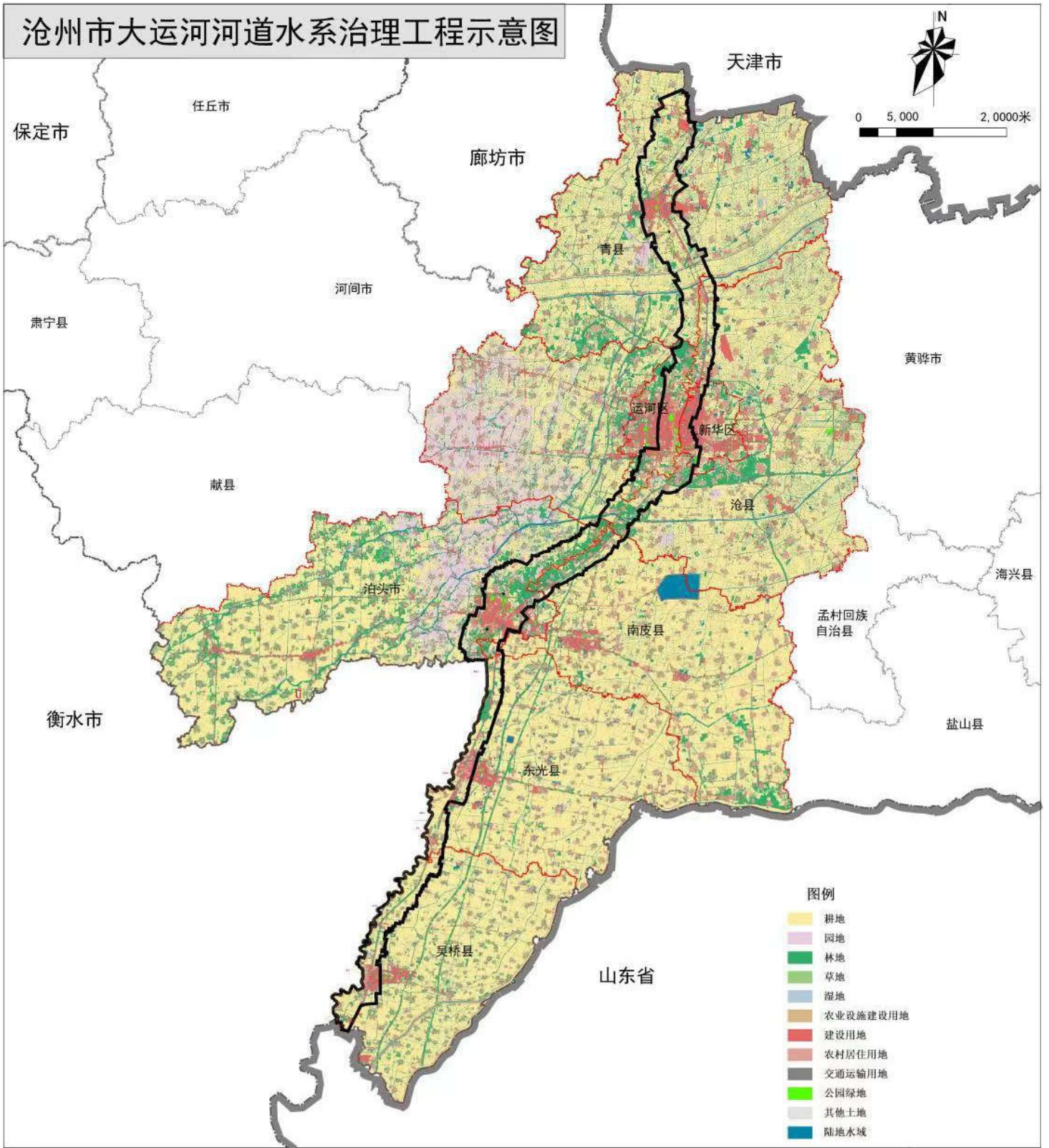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
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沧州市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

——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2022-2035年）

沧州市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工程示意图



图例

- 耕地
- 园地
- 林地
- 草地
- 湿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建设用地
- 农村居住用地
- 交通运输用地
- 公园绿地
- 其他土地
- 陆地水域

图例

险工段
堤线
暗涵
节制闸
桥梁



穿运枢纽
铁路桥
橡胶坝



编制单位

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沧州市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河道水系治理规划（2022-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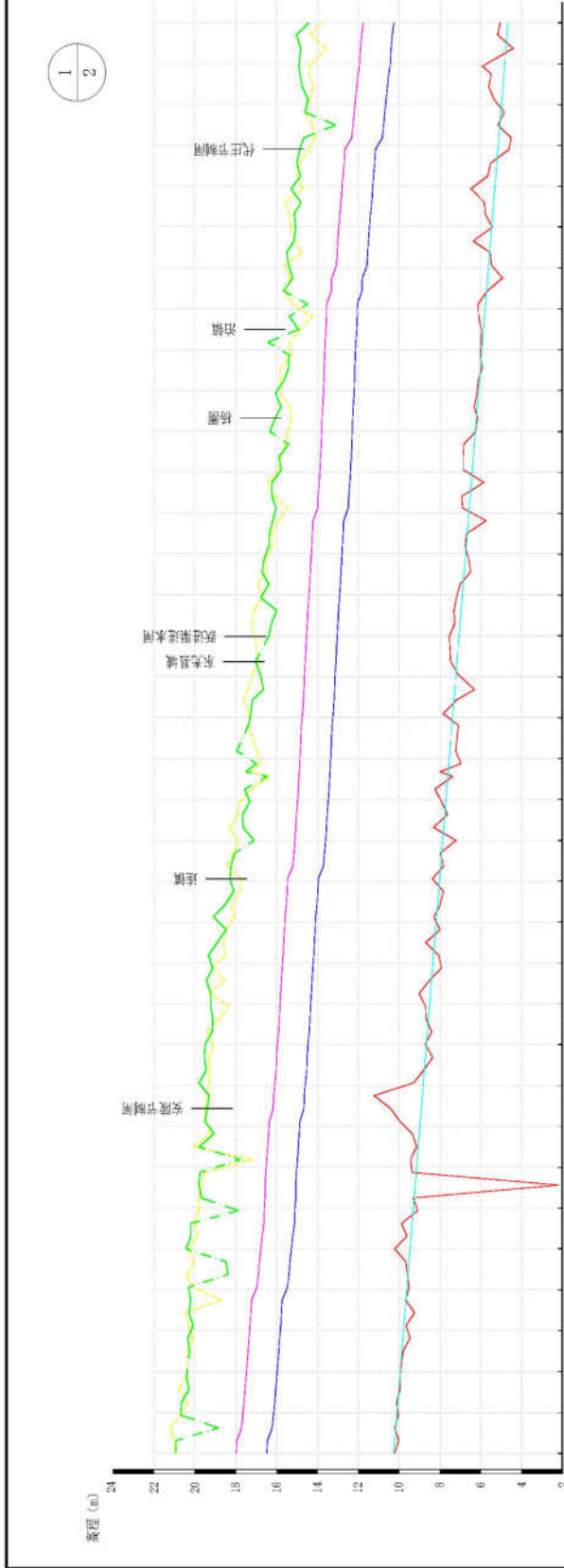
大运河整治规划纵断面图

比例尺

里程1:320000
高程1:200

图例

- 设计堤顶高程 (m)
- 设计水位 (m)
- 设计河床高程 (m)
- 现状右岸高程 (m)
- 现状左岸高程 (m)
- 现状河床高程 (m)



里程 (km)	设计堤顶高程 (m)	设计水位 (m)	设计河床高程 (m)	现状右岸高程 (m)	现状左岸高程 (m)	现状河床高程 (m)
0+000	10.22	10.01	10.22	10.22	10.22	10.22
1+000	9.46	9.69	9.46	9.46	9.46	9.46
2+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3+000	16.47	16.20	16.47	16.47	16.47	16.47
4+000	15.96	16.03	15.96	15.96	15.96	15.96
5+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6+000	9.96	9.46	9.96	9.96	9.96	9.96
7+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8+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9+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10+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11+000	9.46	9.69	9.46	9.46	9.46	9.46
12+000	9.46	9.69	9.46	9.46	9.46	9.46
13+000	9.46	9.69	9.46	9.46	9.46	9.46
14+000	9.46	9.69	9.46	9.46	9.46	9.46
15+000	9.46	9.69	9.46	9.46	9.46	9.46
16+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17+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18+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19+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20+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21+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22+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23+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24+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25+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26+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27+000	10.22	10.03	10.22	10.22	10.22	10.22
28+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29+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30+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31+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32+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33+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34+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35+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36+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37+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38+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39+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40+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41+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42+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43+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44+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45+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46+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47+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48+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49+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50+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51+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52+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53+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54+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55+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56+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57+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58+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59+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60+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61+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62+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63+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64+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65+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66+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67+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68+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69+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70+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71+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72+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73+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74+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75+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76+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77+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78+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79+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80+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81+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82+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83+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84+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85+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86+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87+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88+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89+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90+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91+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92+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93+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94+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95+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96+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97+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98+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99+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00+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01+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02+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03+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04+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05+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06+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07+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08+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09+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0+0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1+500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11.22

编制单位
河北省水利水运勘测设计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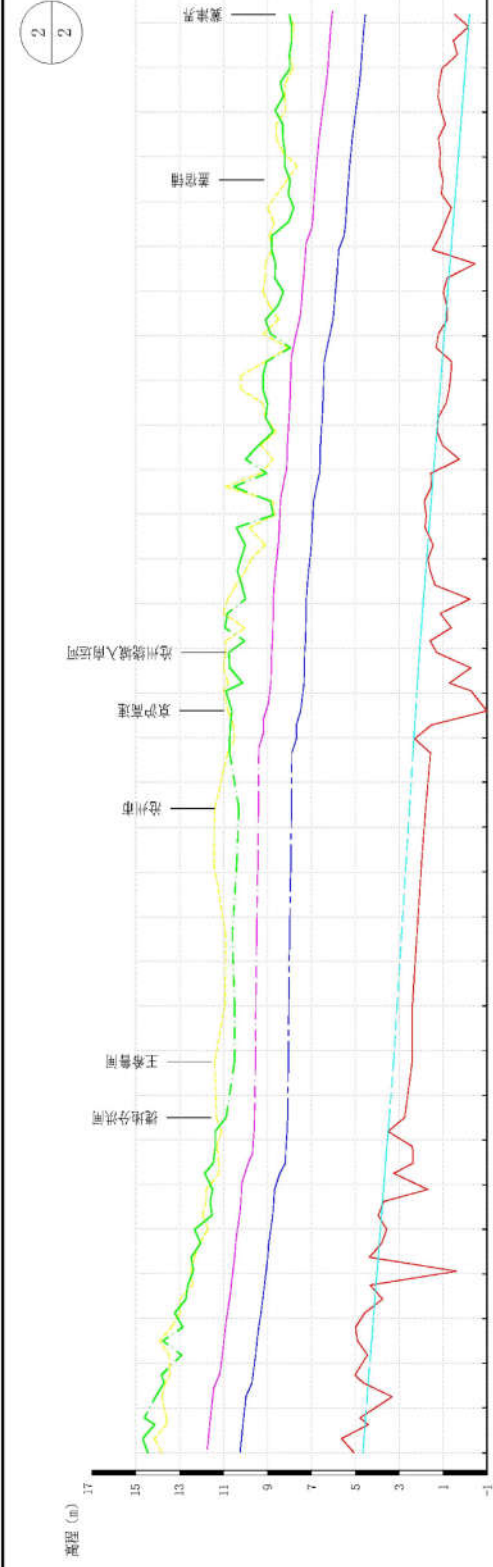
沧州市大运河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2022-2035年）

大运河整治规划纵断面图

比例尺
里程1:320000
高程1:200

图例

- 设计堤顶高程 (m)
- 设计水位 (m)
- 设计河底高程 (m)
- 现状右堤顶高程 (m)
- 现状河底高程 (m)



桩号	设计堤顶高程 (m)	设计水位 (m)	设计河底高程 (m)	现状右堤顶高程 (m)	现状河底高程 (m)
113+000	4.63	10.14	14.68	4.63	10.14
114+000	4.43	10.07	14.43	4.43	10.07
115+000	4.65	13.70	14.09	4.65	13.70
116+000	2.33	14.09	14.09	2.33	14.09
117+000	4.45	13.76	13.76	4.45	13.76
118+000	4.90	13.90	13.90	4.90	13.90
119+000	4.45	13.91	13.91	4.45	13.91
120+000	4.38	13.78	13.78	4.38	13.78
121+000	4.58	13.22	13.22	4.58	13.22
122+000	4.32	13.71	13.71	4.32	13.71
123+000	4.58	13.63	13.63	4.58	13.63
124+000	4.33	13.08	13.08	4.33	13.08
125+000	2.78	13.76	13.76	2.78	13.76
126+000	3.51	13.38	13.38	3.51	13.38
127+000	3.80	13.04	13.04	3.80	13.04
128+000	3.58	12.31	12.31	3.58	12.31
129+000	3.96	12.59	12.59	3.96	12.59
130+850	3.71	12.98	12.98	3.71	12.98
132+017	3.75	11.95	11.95	3.75	11.95
133+916	2.40	11.30	11.30	2.40	11.30
137+743	2.58	11.21	11.21	2.58	11.21
138+000	3.26	10.88	10.88	3.26	10.88
139+000	3.13	10.50	10.50	3.13	10.50
140+000	2.41	10.50	10.50	2.41	10.50
144+132	2.40	10.07	10.07	2.40	10.07
149+132	2.20	10.60	10.60	2.20	10.60
154+132	2.00	10.40	10.40	2.00	10.40
158+132	1.80	10.30	10.30	1.80	10.30
163+132	2.31	10.72	10.72	2.31	10.72
164+132	1.53	10.69	10.69	1.53	10.69
165+132	1.26	10.42	10.42	1.26	10.42
166+565	0.26	11.06	11.06	0.26	11.06
168+220	0.25	11.00	11.00	0.25	11.00
169+302	1.30	10.90	10.90	1.30	10.90
171+067	0.64	10.65	10.65	0.64	10.65
172+102	1.13	10.00	10.00	1.13	10.00
173+132	-0.21	10.80	10.80	-0.21	10.80
174+132	1.38	10.17	10.17	1.38	10.17
175+132	1.59	10.00	10.00	1.59	10.00
176+975	1.70	10.21	10.21	1.70	10.21
178+582	1.46	10.10	10.10	1.46	10.10
179+132	1.83	10.82	10.82	1.83	10.82
180+132	1.77	10.42	10.42	1.77	10.42
181+62	1.55	10.90	10.90	1.55	10.90
182+132	1.87	10.30	10.30	1.87	10.30
183+132	0.28	10.00	10.00	0.28	10.00
184+132	1.03	10.30	10.30	1.03	10.30
186+132	1.25	10.10	10.10	1.25	10.10
187+132	0.88	10.20	10.20	0.88	10.20
188+132	0.66	10.20	10.20	0.66	10.20
189+132	0.62	10.20	10.20	0.62	10.20
190+132	0.82	10.00	10.00	0.82	10.00
191+132	1.22	10.30	10.30	1.22	10.30
192+132	1.22	10.20	10.20	1.22	10.20
193+132	1.49	10.30	10.30	1.49	10.30
194+132	1.15	10.30	10.30	1.15	10.30
195+132	1.00	10.30	10.30	1.00	10.30
196+132	0.82	10.10	10.10	0.82	10.10
197+132	1.00	10.30	10.30	1.00	10.30
198+132	0.84	10.30	10.30	0.84	10.30
199+132	0.82	10.30	10.30	0.82	10.30
200+132	0.90	10.30	10.30	0.90	10.30
201+132	1.10	10.30	10.30	1.10	10.30
202+132	1.02	10.30	10.30	1.02	10.30
203+132	1.17	10.30	10.30	1.17	10.30
204+132	1.14	10.30	10.30	1.14	10.30
205+132	1.22	10.30	10.30	1.22	10.30
206+132	0.91	10.30	10.30	0.91	10.30
207+132	0.91	10.30	10.30	0.91	10.30
208+132	1.10	10.30	10.30	1.10	10.30
210+132	1.18	10.30	10.30	1.18	10.30
211+132	0.96	10.30	10.30	0.96	10.30
212+132	0.96	10.30	10.30	0.96	10.30
213+132	0.84	10.30	10.30	0.84	10.30
214+132	0.84	10.30	10.30	0.84	10.30
215+000	0.48	10.30	10.30	0.48	10.30

编制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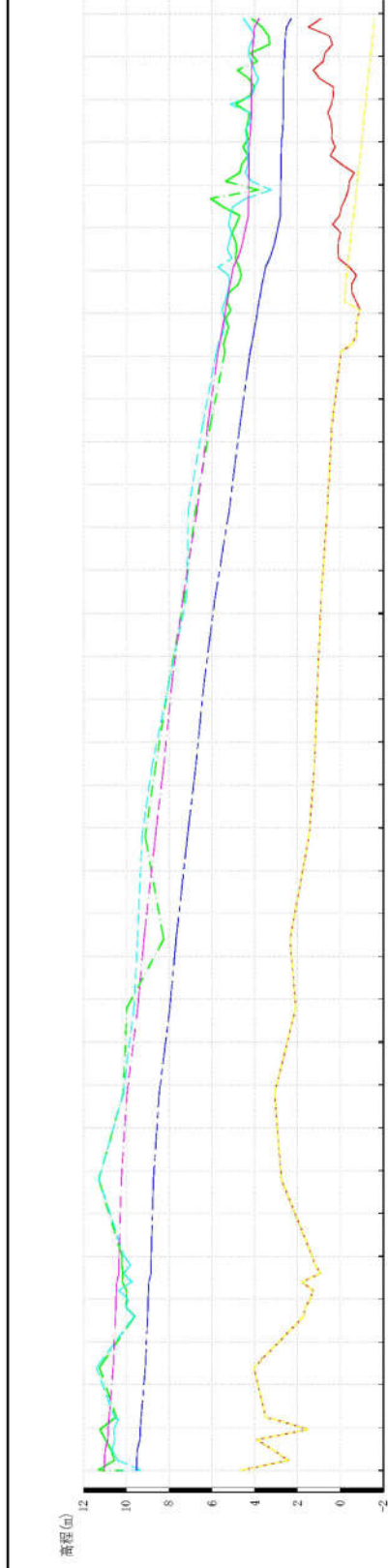
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沧州捷地减河纵断面图

比例尺
里程1:320000
高程1:200

图例

- 设计堤顶高程 (m)
- 设计水位 (m)
- 设计河道高程 (m)
- 现状河道高程 (m)
- 堤外空区高程 (m)
- 现状河底高程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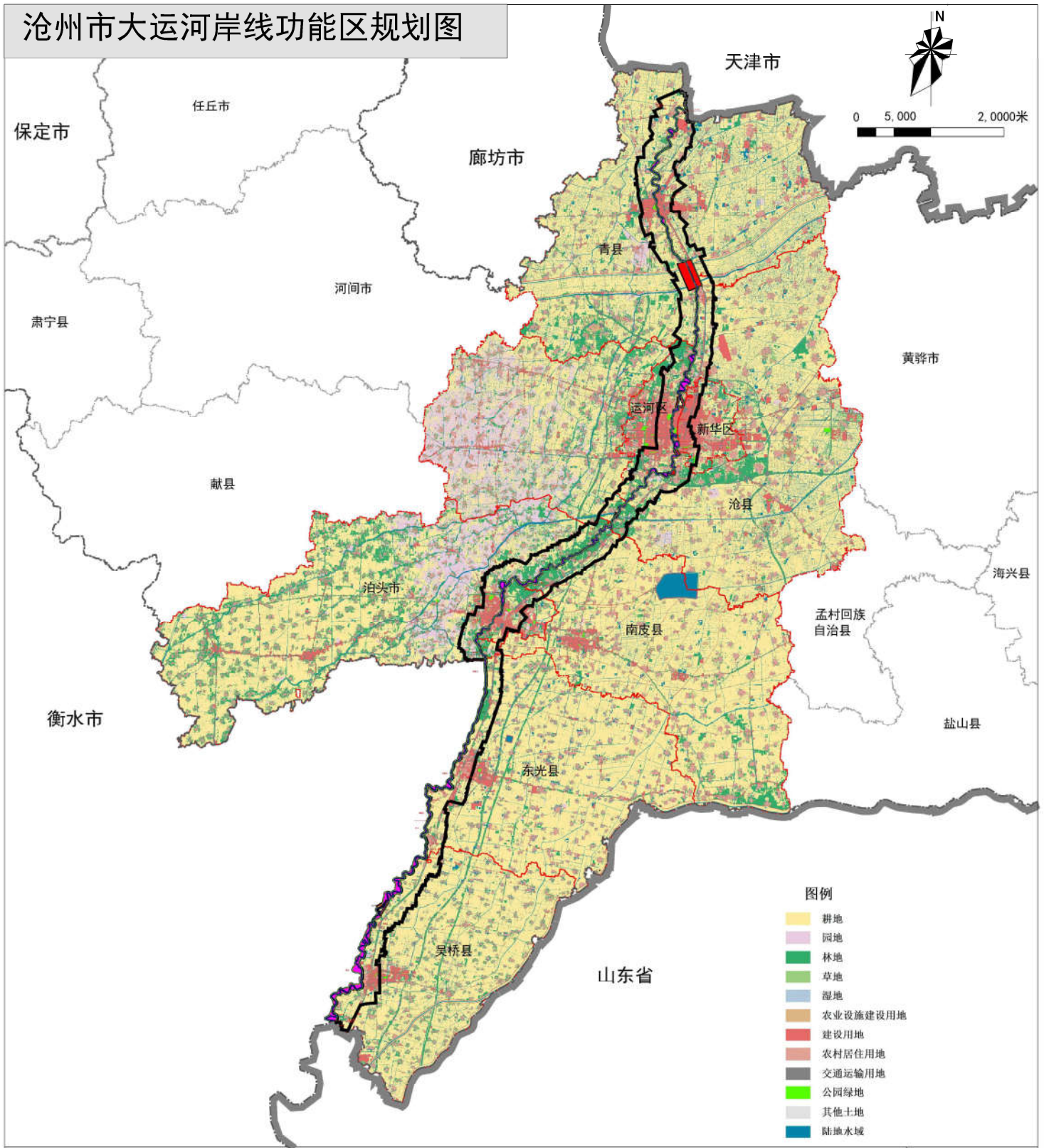


桩号	设计堤顶高程 (m)	设计水位 (m)	设计河道高程 (m)	现状河道高程 (m)	堤外空区高程 (m)	现状河底高程 (m)
0+000	4.04	1.71	4.04	4.04	9.11	10.61
0+400	4.04	1.71	4.04	4.04	9.11	10.61
0+800	4.04	1.71	4.04	4.04	9.11	10.61
1+000	1.79	1.40	1.79	1.79	9.94	10.48
1+400	1.17	1.18	1.17	1.17	9.84	10.24
17+000	2.75	1.19	1.19	1.19	8.73	10.23
22+000	3.07	1.07	1.07	1.07	8.46	9.96
27+000	2.08	1.00	1.00	1.00	7.96	9.46
31+000	2.35	1.30	1.30	1.30	7.67	9.17
37+000	1.47	1.47	1.47	1.47	7.14	8.64
41+000	1.22	1.22	1.22	1.22	6.76	8.26
46+000	1.06	1.06	1.06	1.06	6.36	7.86
51+000	0.89	0.89	0.89	0.89	5.84	7.34
56+000	0.61	0.61	0.61	0.61	5.19	6.69
61+000	0.39	0.39	0.39	0.39	4.69	6.19
65+264	-0.02	-0.02	-0.02	-0.02	4.21	5.71
66+200	-0.78	-0.78	-0.78	-0.78	4.07	5.57
67+200	-0.74	-0.74	-0.74	-0.74	3.92	5.43
68+200	-0.82	-0.82	-0.82	-0.82	3.80	5.30
69+200	-0.74	-0.74	-0.74	-0.74	3.66	5.16
70+200	-0.42	-0.42	-0.42	-0.42	3.49	4.99
71+200	-0.12	-0.12	-0.12	-0.12	3.16	4.66
72+200	-0.01	-0.01	-0.01	-0.01	2.97	4.47
73+200	-0.03	-0.03	-0.03	-0.03	2.79	4.29
74+200	-0.24	-0.24	-0.24	-0.24	2.79	4.29
75+200	-0.42	-0.42	-0.42	-0.42	2.78	4.28
76+200	-0.05	-0.05	-0.05	-0.05	2.71	4.21
77+200	0.24	0.24	0.24	0.24	2.75	4.25
78+200	0.39	0.39	0.39	0.39	2.66	4.16
79+200	0.58	0.58	0.58	0.58	2.66	4.16
80+200	0.33	0.33	0.33	0.33	2.65	4.15
81+200	0.96	0.96	0.96	0.96	2.65	4.15
82+200	0.80	0.80	0.80	0.80	2.62	4.12
83+200	0.36	0.36	0.36	0.36	2.55	4.05
84+200	1.49	1.49	1.49	1.49	2.51	4.01

编制单位
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沧州市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 ——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2022-2035年）

沧州市大运河岸线功能区规划图



图例	临水边界线	——
	外缘边界线	——
	堤线	——
	岸线保护区	■
	岸线保留区	■

编制单位
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沧州市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沧州市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施规划》目标，统筹推进《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专项规划》近期工作任务，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水利工作方针和“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工作总基调，以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为根本，以构建水安全保障体系为目标，以河道水系治理管护为重点，以构建大运河联防联控机制和现代智能水管理体系为抓手，围绕大运河不同河段的功能定位，全面提升大运河沿线的防洪排涝能力、通水通航保障能力、水生态保护和修复能力，将大运河打造成为流动的、安全的、绿色的、美丽的文化长河，延续壮美运河的千年神韵，为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提供强有力的水利支撑。

（二）主要目标。

到 2022 年，主干河道实现正常来水年份全线有水，到 2025 年，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大运河两岸堤防全面达标，重点区域防洪排涝能力明显提高；河道生态水量得

到基本保障，河道水生态环境明显改善，适宜河段实现旅游通航；河道管理与保护体制机制不断完善。

到 2035 年，大运河两岸堤防全面提标升级，防洪排涝减灾和应急能力全面提升；实现大运河河道水系正常年份全线通水，河道生态水量得到有效保障，水生态环境全面改善；大运河水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法治化、智能化管护水平全面提升。

（三）基本原则。

1. 节约用水，优化调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节水优先的治水方针，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统筹当地水、外调水，合理配置生活、生产、生态用水，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不断提高大运河通水通航保障能力。

2. 统筹协调，系统治理。协调好上下游、左右岸、河道内外和开发与保护的关系，积极推进城乡供水、防洪减灾、水生态修复、监控管护等各项任务，统筹实现大运河生态、防洪、输水、文化、景观、航运等多种功能，促进区域间、城乡间统筹协调发展。

3. 因地制宜，分段施策。结合区域发展、城镇规划和大运河保护利用要求，以问题为导向，统筹兼顾、近远结合、多措并举，根据各河段主要功能定位，积极落实治理与管护措施，注重提高各项措施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4. 改革创新，协调联动。创新大运河管护体制机制，全面推进河长制，健全大运河管理协调制度，强化依法治水管水，加强

水工程运行管护和水域岸线管理，形成有利于大运河管理保护的长效机制，切实做好大运河管理和保护工作。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优化水量调度。

南运河河道生态需水量为 0.80 亿立方米，年旅游通航需水量为 1.40 亿立方米。根据漳卫南运河取水量配置初步方案，通过四女寺枢纽引用上游径流，每年可向南运河补水 0.72 亿立方米，缺口部分通过协调黄委、海委引黄及南水北调东线应急北延解决。

〔责任单位：沿线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水务局〕

（二）实施河道整治提升工程。

南运河及捷地减河按照 50 年一遇洪水防洪标准，实施堤防加固、险工治理、拦河和穿堤建筑物除险加固、堤顶道路硬化工程等，保障大运河行洪安全。

（1）实施吴桥、东光 2 座橡胶坝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南运河吴桥、东光县境内分别新建 1 座橡胶坝。建设年限为 2024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责任单位：吴桥县、东光县人民政府，市水务局、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省南运河河务中心）

（2）实施捷地减河整治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清淤疏浚，新建堤顶路等。建设年限为 2024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牵头单位：沧县、黄骅市、新华区人民政府，沧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水务局、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结合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实施河道及堤岸整治、险

工险段治理、建筑物加固、输水整治工程。主要包括对南运河第三店至捷地枢纽段和捷地减河堤防加固等、险工险段治理、代庄节制闸除险加固、北陈屯枢纽和穿运枢纽除险加固及提升改造工程、穿堤建筑物加固工程、捷地-冀津界输水线路堤防加高培厚工程及河道治理工程。建设年限与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同步推进。〔责任单位：沿线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水务局、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省南运河河务中心〕

（三）实施地下水开采综合治理工程。

严格控制大运河周边地下水超采，在地下水一般超采区，按照采补平衡原则，严格控制开采地下水，限制取水量。在地下水限采区，一般不得开凿新的取水井，确需开采地下水的，应按照“用一减二”的比例削减其他单位地下水开采量。在地下水禁采区，除应急备用水源外，严禁新增审批地下水。将大运河所在县（市、区）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纳入全市大督查工作范围，进行常态化督导督查。〔责任单位：沿线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

（四）实施水域岸线保护工程。

全面完成大运河沿线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明确河道管理边界线，严格按照《水法》《防洪法》《河道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依法依规加强河道管理。按照河北省《南运河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结合沿线国家战略发展及我省沿运河两岸国土空间开发建设需求，合理优化岸线空间布局，依法清退违建行为，

有序引导大运河岸线用途向有利于生态功能提升、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文化旅游健康发展等方向转变，促进岸线资源整合优化和综合服务功能提升，为生态廊道建设和文化旅游发展创造良好驳岸空间。〔责任单位：沿线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水务局、市大运河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文广旅局〕

（五）加强管护能力建设。

统筹处理好大运河防洪、输水、航运、生态、景观等相互关系，以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为抓手，以实施河道水利设施管理为手段，深入推进河长制湖长制，严格河道取土管理措施，加快构建协调联动、智慧管控、监测预警、应急响应于一体的大运河河道水系管护机制。〔责任单位：沿线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水务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沿线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是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的责任主体，要将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管护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建立工作制度，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任务按时完成。市直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推进工作落实，建立健全各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和制度化与常态化协作共建、联合执法的责任机制，各负其责、合力推动。

（二）规范建设管理。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政府投资项目严格执行审批程序，社会投资项目认真履行审核程序；督导各地规范项目建设，严格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

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积极推广新材料新技术，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

（三）强化节水管理。围绕水资源是最大的刚性约束，坚持以水而定、量水而行、因水制宜，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区域流域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加强项目建设的水资源论证工作，强化节水约束性指标管理，严格取水许可和用水定额管理，全面监管水资源节约、开发、利用、保护、配置、调度等各个环节。

（四）加强宣传教育。依托电视、报纸、网络、公益广告牌、主题活动等多种方式，多层次、多形式、全方位开展大运河历史和特色水文化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公众对大运河文化的认知度；推行基于互联网的公众互动机制，让社会公众及时有效地了解和共享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的动态发展和成果，积极支持和参与大运河河道水系治理与管护工程建设。

抄报：市委、市人大、市政协有关领导

沧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日印

（共印10份）